

标段编号： 2203-440305-04-01-316741008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前海总部大楼项目泛光照  
明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 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	3
1.1.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	9
1.1.1. 2022年度审计报告 .....	9
1.1.2. 2023年度审计报告 .....	36
1.1.3. 2024年度审计报告 .....	63
1.2. 营业执照 .....	90
1.3. 相关资质资格证书 .....	91
1.3.1.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91
1.3.2.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92
1.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93
1.3.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94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	95
1.5. 开户许可证 .....	96
1.6. 一般纳税人证明 .....	97
1.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明 .....	98
2. 投标人近5年类似业绩情况 .....	101
2.1.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	103
2.2.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 灯光秀工程 .....	108
2.3.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	120
2.4.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	128
2.5.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 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的 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 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	135
3.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和业绩 .....	140
3.1. 项目经理情况证明 .....	142
3.2. 项目经理近10年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	148
3.2.1.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	148
3.2.2.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施工 .....	155

3.2.3. KXC-D2-2 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 .....	160
3.2.4.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	167
3.2.5.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 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的 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 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	173
4.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	178
4.1. 技术负责人情况证明 .....	179
4.2. 技术负责人近3年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	183
4.2.1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	183
5. 投标人获奖情况 .....	189
5.1. 获奖证书扫描件 .....	190
6.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	190
6.1. 崔立-项目经理 .....	199
6.2. 陶冶-技术负责人 .....	205
6.3. 冯瑞冠-质量负责人 .....	209
6.4. 钟林宏-安全负责人 .....	213
6.5. 吕圣明-成本造价负责人 .....	217
6.6. 庄文蔚-深化设计负责人 .....	222
6.7. 李国锋-安全员 .....	228
6.8. 邹志昌-劳务监管员 .....	231
6.9. 彭赛红-施工员 .....	236
6.10. 叶嘉娣-材料员 .....	240
6.11. 林晓娜-资料员 .....	244
6.12. 付品荣-BIM工程师 .....	248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资信标要求一览汇总表

企业名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 06 月 18 日
主要资质证书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 限200字以内)	企业成立于2009年, 是一家以创新为驱动的高端照明设计企业, 拥有国内稀缺的“双甲”资质和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信用等级为AAA级, 专注于将光影、空间与建筑结构有机结合, 为城市建设和人居环境提供专业、高端的灯光照明解决方案。企业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21名, 其中包括一级建造师3人、二级建造师2人, 具备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5人、初级职称5人, 专职安全员5名及质检员1名, 为工程质量和安全提供坚实保障。
投标人近五年类似业绩情况	<p>1、项目名称: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7 合同金额(万元): 2852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 52. 74万 建筑高度(米): 25. 13</p> <p>2、项目名称: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 2023. 5 合同金额(万元): 1738. 12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 14. 5万 建筑高度(米): 78. 5</p> <p>3、项目名称: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 2021. 7 合同金额(万元): 1650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 86万 建筑高度(米): 119. 9</p> <p>4、项目名称: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p>

	<p>三标段          合同签订日期：2020.10          合同金额（万元）：1953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5、项目名称：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签订日期：2023.11          合同金额（万元）：836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2.7万          建筑高度（米）：59.35</p>
<p>拟派项目经理 情况和业绩</p>	<p>项目经理：崔立          学历：大专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          是否提供近12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          1、项目名称：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合同签订日期：2020.10          合同金额（万元）：1953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          2、项目名称：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签订日期：2023.03          合同金额（万元）：353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14.93万          建筑高度（米）：37.8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          3、项目名称：KXC-D2-2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泛光照明项目          合同签订日期：2024.03          合同金额（万元）：688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22.42万          建筑高度（米）：195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          4、项目名称：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合同签订日期：2025.7          合同金额（万元）：2852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52.74万          建筑高度（米）：25.13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p> <p>5、项目名称：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p> <p>合同签订日期：2023.11          合同金额（万元）：836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2.7万          建筑高度（米）：59.35          拟派项目经理在本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p>
<p>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p>	<p>技术负责人：陶冶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高级工程师          是否提供近12个月社保缴费凭证：是</p> <p>1、项目名称：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合同签订日期：2025.7          合同金额（万元）：2852万元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合同建筑面积（平方米）：52.74万          建筑高度（米）：25.13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本项目中任职：技术负责人</p>
<p>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p>	<p>1、姓名：崔立          岗位：项目经理          注册证书：一级注册建造师          职称：高级工程师          年龄：48          代表业绩：1.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2.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 3. KXC-D2-2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泛光照明项目</p> <p>2、姓名：陶冶          岗位：技术负责人          注册证书：高级工程师          职称：高级工程师</p>

	<p>年龄：37 代表业绩：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3、姓名：冯瑞冠 岗位：质量负责人 注册证书：质量员证 职称：/ 年龄：27 代表业绩：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4、姓名：钟林宏 岗位：安全负责人 注册证书：安全员C证 职称：/ 年龄：28 代表业绩：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5、姓名：吕圣明 岗位：成本造价负责人 注册证书：二级注册造价师 职称：中级造价工程师 年龄：34 代表业绩：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6、姓名：庄文蔚 岗位：深化设计负责人 注册证书：一级照明注册设计师 职称：高级照明设计师 年龄：37 代表业绩：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p> <p>7、姓名：李国锋 岗位：安全员 注册证书：安全员C证 职称：/ 年龄：32 代表业绩：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p> <p>8、姓名：邹志昌 岗位：劳资监管员 注册证书：劳务员证 职称：/ 年龄：29 代表业绩：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p> <p>9、姓名：彭赛红 岗位：施工员 注册证书：施工员证 职称：/ 年龄：52</p>
--	---

	<p>10、姓名：叶嘉娣  岗位：材料员  注册证书：材料员证  职称：/  年龄：36</p> <p>11、姓名：林晓娜  岗位：资料员  注册证书：资料员证  职称：/  年龄：32</p> <p>12、姓名：付品荣  岗位：BIM工程师  注册证书：二级建造师  职称：/  年龄：29</p>
<p>企业其他综合  实力</p>	<p>近3年（2022年、2023年、2024年）财务报告：</p> <p>注册资本（万元）：1550万元</p> <p>1、近3年营业总收入（万元）：</p> <p>2022：2568万元  2023：2908万元  2024：3489万元  平均值：2988万元</p> <p>2、近3年营业利润（万元）：</p> <p>2022：-217万元  2023：-443万元  2024：69万元  平均值：-197万元</p> <p>3、近3年资产负债率：</p> <p>2022：103.08%  2023：129.48%  2024：104.41%  平均值：112.32%</p> <p>5、资质等级：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p>

投标人获奖情况	项目名称	所获奖项名称	获奖年月	颁发单位/协会
投标人获奖情况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A级专业分包商	2024年01月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深圳恒明珠金融大厦幕墙灯光工程	26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阿拉丁神灯奖优秀工程奖(商业建筑景观照明工程类)	2021年06月	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组委会
	雅居乐&陇海集团三郎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售楼部泛光设计项目	金手指奖建筑照明奖:铂金奖	2024年12月	金手指奖组委会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	2020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2019-2020年度亚太华人设计作品大赛灯光照明设计类金奖	2020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设计	亚洲照明设计奖-特别之光奖	2019年	亚洲照明设计师协会
投标人联系邮箱	zmt@rehuodesign.com			

注：1. 在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扫描件中标记相对应的“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等信息。

2、后附：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1.1.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2-2024年度）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1.1.1. 2022年度审计报告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中海粤审字（2023）第 106374 号

（内）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ALD6ZZBN





中海粤  
ZhongHaiYue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五羊新城广场 111-115 号 1518 房

邮编：510600

电话：020-37601656

网址：www.gdzhycpa.com



##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中海粤审字（2023）第 106374 号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小企 01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983,817.39	6,781,501.83	短期借款	31	3,351,662.18	4,954,080.52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6,832,120.71	5,392,273.49
应收账款	4	10,168,152.00	7,734,857.15	预收账款	34	675,079.02	311,422.32
预付账款	5	1,887,341.08	3,406,332.41	应付职工薪酬	35	865,839.82	360,260.28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212,287.58	25,845.12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559,088.90	4,073,892.34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170,579.88	其他应付款	39	1,182,793.48	187,082.64
其中: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13,119,782.79	11,230,964.37
库存商品	12	0.00	170,579.88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6,6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8,598,399.37	22,167,163.61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6,6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950,681.12	817,593.26	负债合计	47	19,719,782.79	21,230,964.37
减:累计折旧	19	419,276.90	184,371.0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531,404.22	633,222.21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575,000.00	2,575,00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3,164,979.20	-1,005,57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531,404.22	633,222.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589,979.20	1,569,421.45
资产总计	30	19,129,803.59	22,800,385.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9,129,803.59	22,800,385.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收入

#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小企 02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5,683,413.60	16,521,350.63
减: 营业成本	2	17,343,679.44	14,063,781.67
税金及附加	3	57,314.72	55,517.72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29,872.73	22,459.38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5,448.11	13,719.6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21,338.20	18,601.96
销售费用	11	176,192.32	256,589.95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115,754.72
管理费用	14	9,435,623.16	8,262,772.47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369,867.82	129,719.17
研究费用	17	1,803,667.62	1,636,914.81
财务费用	18	412,489.87	426,769.76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405,126.71	391,537.4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744,302.66	-6,544,080.94
加: 营业外收入	22	484,753.65	290,550.8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910,071.31	1,212,605.83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3.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169,620.32	-7,466,135.97
减: 所得税费用	31	5,569.70	6,706.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2,175,190.02	-7,472,842.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5

# 净利润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小企 03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5,867,116.43	15,801,057.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5,015,556.95	2,280,727.06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5,801,167.46	17,634,727.44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7,033,521.15	6,597,492.93
支付的税费	5	545,293.24	407,113.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740,281.88	2,993,94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4,762,409.65	-9,551,495.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133,087.86	651,42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33,087.86	-651,420.8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7,205,458.00	10,00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12,207,876.34	882,600.1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424,587.89	415,572.95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5,427,006.23	8,701,826.95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797,684.44	-1,501,089.10
加: 期初现金余额	21	6,781,501.83	8,282,590.93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5,983,817.39	6,781,501.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广州市黄埔区市场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09 年 06 月 18 日成立, 取得由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6689346676L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崔立; 注册资本为 1, 550. 00 万元人民币。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劳务分包;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高速公路照明系统设计、安装、维护; 灯饰设计服务;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1 栋 707 单元。

#### 二、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小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当年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四）外币业务的计量方法

1. 小企业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也可以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3. 小企业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应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得采用合同约定汇率和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即期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汇兑损失记入财务费用，汇兑收益记入营业外收入。

#### （五）短期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短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2）出售时，以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 （六）应收及预付款项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计量：应收及预付款项按照发生额入账。

后续计量：确定无法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在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作为坏账损失；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 （七）存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

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存货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3）经过1年期以上的制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的借款费用，也计入存货的成本；（4）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评估价值确定；（5）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存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盘盈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同类或类似存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

发出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对于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领用时按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也可以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

存货发生毁损，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计入营业外收入；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 （八）长期债券投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债券投资，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在1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长期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2）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确认为应收利息，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3）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4）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5）处置长期债券投资时，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6）小企业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应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 （九）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2）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2）处置时，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3）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该项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 （十）固定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在建工程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4）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成本，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确定；（5）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各项固定资产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 3. 固定资产折旧：

（1）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2) 对所有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3)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4) 折旧费、日常修理费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5) 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6) 盘盈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确定；(7) 盘亏固定资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8) 处置固定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和清理费用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确定；(2) 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①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②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后续计量：(1) 对所有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2) 对所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月计提折旧，自投入使用月份的下月起按月计提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 (十二) 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

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⑥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对所有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2）无形资产的摊销期自其可供使用时开始至停止使用或出售时止。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了使用年限的，可以按照规定或约定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不能可靠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摊销期按 10 年计算；（3）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等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1）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 2. 计量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并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1）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固定资产预计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2）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分期摊销；（3）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4）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低于 3 年。

#### （十四）各项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预计在 1 年内或者超过 1 年的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等。

##### 2. 计量方法：

各项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对于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十五) 各项非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非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2. 计量方法:

各项非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长期借款按照借款本金和借款合同利率在应付利息日计提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财务费用。

(十六) 实收资本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实收资本,是指本公司投资者按照合同协议约定或相关规定投入的、构成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

2. 计量方法:

(1) 收到投资者以现金或非货币性资产投入的资本,按照其在本企业注册资本中所占的份额计入实收资本,超出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 投资者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增资或减资时,增加或减少实收资本。

(十七) 资本公积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资本公积,是指本公司收到的投资者出资额超过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

2. 计量方法:

(1) 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时,冲减资本公积;(2) 资本公积不得用于弥补亏损。

(十八) 盈余公积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盈余公积,是指本公司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在税后利润中按 10%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按 5%提取的任意公积金。

2. 计量方法:

(1) 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时,冲减盈余公积;(2) 盈余公积可以用于扩大生产经营。

(十九) 未分配利润的计量

未分配利润,是指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经过弥补亏损、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 5%的任意公积金、并按投资比例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后,留存在本公司的、历年结存的利润。

(二十) 销售商品收入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销售商品收入，是指销售商品（或产成品、材料）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现金折扣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销售商品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 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2) 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3) 销售商品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4) 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安装程序比较简单的，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5) 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6) 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的商品作为商品销售处理，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7) 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的收入，在分得产品之日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退回（不论属于本年度还是属于以前年度的销售），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折让，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 （二十一）提供劳务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提供劳务的收入，是指本公司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对于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则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本公司在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含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则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作为销售商品

处理。

#### (二十二) 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费用,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包括: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

##### 2. 计量方法:

(1) 本公司对发生的各项费用,在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2) 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已予确认的,则将已销售商品和已提供劳务的成本作为营业成本结转至当期损益。

#### (二十三) 营业外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收入,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入。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政府补助、捐赠收益、盘盈收益、汇兑收益、出租包装物和商品的租金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益、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违约金收益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在实现时,按照其实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 营业外支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支出,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出。包括:存货的盘亏、毁损、报废损失,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坏账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被没收财物的损失,捐赠支出,赞助支出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在发生时,按照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 政府补助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含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计量方法:

(1) 本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营业外收入;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发生亏损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提供了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计量,政府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计量;(3) 本公司按照规定(实行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等先征后返),在实际收到返还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不含出口退税)、消费税、营业税)时,计入营业外收入。

### (二十六) 所得税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以按税法规定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乘以适用的所得税率计量所得税。

##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 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0.00	25,778.51
银行存款	5,983,817.39	6,755,723.32
合计	5,983,817.39	6,781,501.83

### 2. 应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7,630,438.78	75.04%	6,256,191.93	80.88%
1-2年	2,028,730.64	19.95%	1,478,665.22	19.12%
2-3年	508,982.58	5.01%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0,168,152.00	100.00%	7,734,857.15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4,762,353.17	46.84%

###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35,642.17	81.37%	3,194,913.03	93.79%
1-2年	156,332.53	8.28%	211,419.38	6.21%
2-3年	195,366.38	10.35%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887,341.08	100.00%	3,406,332.41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州伟明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90,546.41	15.39%
广东沃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22,870.00	11.81%
广东中林电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15,158.57	11.40%
深圳全亮照明劳务有限公司	210,507.32	11.15%

###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96,218.90	70.87%	1,374,912.72	33.75%
1-2年	127,820.00	22.86%	2,698,979.62	66.25%
2-3年	35,050.00	6.27%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559,088.90	100.00%	4,073,892.3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180,187.05	32.23%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1,380.00	10.98%

###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商品	0.00	170,579.88
账面余额合计	0.00	170,579.88

### 6.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817,593.26	133,087.86	0.00	950,681.12

运输工具	583,574.13	0.00	0.00	583,574.13
电子设备	234,019.13	133,087.86	0.00	367,106.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4,371.05	234,905.85	0.00	419,276.90
运输工具	70,761.43	139,446.72	0.00	210,208.15
电子设备	113,609.62	95,459.13	0.00	209,068.75
三、账面价值合计	633,222.21	133,087.86	234,905.85	531,404.22
运输工具	512,812.70	0.00	139,446.72	373,365.98
电子设备	120,409.51	133,087.86	95,459.13	158,038.24

7.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3,351,662.18	4,954,080.52
合计	3,351,662.18	4,954,080.52

8.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61,145.80	25.78%	2,146,708.42	39.81%
1-2年	1,916,027.74	28.04%	3,245,565.07	60.19%
2-3年	3,154,947.17	46.18%	0.00	0.00%
合计	6,832,120.71	100.00%	5,392,273.49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河北邦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	32.20%
石家庄帅嘉盟玉商贸有限公司	1,512,665.00	22.14%
河北焜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5,675.00	12.23%
广州市天河区黄村瑞博尔工程管理服务部	474,351.66	6.94%
湖南德萃鑫商贸有限公司	275,419.39	4.03%

9.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1,148.58	60.90%	47,491.88	15.25%
1-2年	0.00	0.00%	263,930.44	84.75%
2-3年	263,930.44	39.10%	0.00	0.00%
合计	675,079.02	100.00%	311,422.32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州爱肯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44.44%
广州西盛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198,373.07	29.39%
广州盛高云源有限公司	116,439.90	17.25%
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	48,966.05	7.25%

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0.00	1.67%
----------------	-----------	-------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360,260.28	5,878,966.93	5,373,387.39	865,839.82
合计	360,260.28	5,878,966.93	5,373,387.39	865,839.82

1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179,941.68	11,479.04
应交个人所得税	20,323.40	11,970.29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297.97	803.53
应交教育费附加	2,699.12	344.37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9.41	229.58
应交印花税	1,615.60	2,019.50
待抵扣进项税额	-389.60	-1,001.19
合计	212,287.58	25,845.12

12.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2,793.48	87.32%	187,082.64	100.00%
1-2年	150,000.00	12.68%	0.00	0.00%
合计	1,182,793.48	100.00%	187,082.6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乐可思（广州）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842,247.07	71.21%
海霖达（广州）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90,546.41	16.11%
深圳市万城国际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12.68%

13.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	6,6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6,600,000.00	10,000,000.00

14.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2,325,000.00	0.00	2,325,000.00	90.29%
崔帆	250,000.00	0.00	250,000.00	9.71%
合计	2,575,000.00	0.00	2,575,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005,578.55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15,789.37
加：本期净利润	-2,175,190.02
年末余额	-3,164,979.20
16.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5,683,413.60
合计	25,683,413.60
17.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17,345,679.44
合计	17,345,679.44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72.73
教育费附加	21,338.20
印花税	5,148.11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072.43
车船税	300.00
合计	57,731.47
1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66,683.00
运输、仓储费	5,958.84
交通费	2,756.98
办公费	761.00
福利费	32.50
合计	176,192.32
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5,342,777.12
研究开发费	1,803,667.62
社保费	516,921.99
业务招待费	369,867.82
差旅费	251,784.06
办公费	214,272.18
折旧费	208,407.34
福利费	201,723.27
车辆使用费	156,278.22
房租	111,344.56
产权服务费	58,252.43

住房公积金	45,425.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39,867.98
物业管理费	31,940.31
咨询顾问费	28,73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517.22
水电费	10,630.08
职工教育经费	9,751.89
其他	10,464.07
合计	9,435,623.16

####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4,587.89
减：利息收入	19,461.18
减：汇兑收益	827.84
手续费	8,191.00
合计	412,489.87

#### 2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484,753.65
合计	484,753.65

#### 2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161.76
其他	909,909.55
合计	910,071.31

#### 2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5,569.70
合计	5,569.70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用于对外担保的资产名称、账面余额及形成的原因；未决诉讼、未决仲裁以及对外提供担保所涉及金额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发生严重亏损及持续经营的计划、未来经营的方案

本公司未发生严重亏损。

3. 对已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中列示项目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存在差异的纳税调整过

程

具体调整内容与要求可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姓名 蒋银海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6-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20519720605403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2100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年07月12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9月换发



年检凭证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蒋银海  
 会员编号 440100210056  
 最后年检时间 2022年09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207



姓名: 张孝元  
 Full name: 张孝元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08-12  
 Date of birth: 1973-08-12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427197308121032  
 Identity card No.: 4324271973081210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1000130012  
 No. of Certificate: 431000130012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 08 / 15  
 2022 年 8 月换发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孝元  
 会员编号 431000130012  
 最后年检时间: 2022年09月  
 年检结果: 年检通过



#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S041202020259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4010169866692X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叁佰零玖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2月17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111-116号1518房(仪  
限办公使用)

法定代表人 陈学明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45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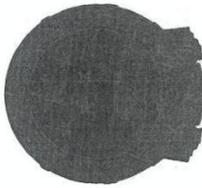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陈学明

主任会计师: 陈学明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111-115

号 1518 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80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80

批准执业日期: 2009 年 11 月 11 日

## 1.1.2. 2023年度审计报告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中海粤审字(2024)第106224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检查。  
报告编码:粤241AMYLVM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五羊新城广场 111-115 号 1518 房  
邮编：510600  
电话：020-37601656  
网址：www.gdzhycpa.com

##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中海粤审字（2024）第 106224 号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



计证据,就可能对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六月八日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小企 01 表

编制单位: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750,443.24	5,983,817.39	短期借款	31	2,550,424.09	3,351,662.18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5,376,071.74	6,832,120.71
应收账款	4	10,198,032.93	10,168,152.00	预收账款	34	363,779.02	675,079.02
预付账款	5	2,221,650.76	1,887,341.08	应付职工薪酬	35	1,583,900.99	865,839.82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62,939.38	212,287.58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473,946.21	559,088.90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3,010,657.60	1,182,793.48
其中: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12,947,772.82	13,119,782.79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9,020,000.00	6,6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16,644,073.14	18,598,399.37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9,020,000.00	6,600,00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967,135.54	950,681.12	负债合计	47	21,967,772.82	19,719,782.79
减:累计折旧	19	644,555.95	419,276.9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322,579.59	531,404.22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575,000.00	2,575,00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7,576,120.09	-3,164,979.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322,579.59	531,404.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5,001,120.09	-589,979.20
资产总计	30	16,966,652.73	19,129,80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6,966,652.73	19,129,803.59

↑  
负债总计

↓  
资产总计

法定代表人:

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4

会计机构负责人:

2



# 营业收入

#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小企 02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9,080,447.95	25,683,413.60
减: 营业成本	2	22,255,228.75	17,345,679.44
税金及附加	3	52,230.37	57,731.47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27,003.10	29,872.73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5,979.03	5,448.11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11,548.96	21,338.20
销售费用	11	197,865.54	176,192.32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10,243,188.62	9,435,623.16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390,368.47	369,867.82
研究费用	17	2,911,987.92	1,803,667.62
财务费用	18	477,632.40	412,489.87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467,146.70	405,126.71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4,145,697.73	-1,744,302.66
加: 营业外收入	22	42,360.29	484,753.65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309,191.52	910,071.31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4,412,528.96	-2,169,620.32
减: 所得税费用	31	19,518.06	5,569.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4,432,047.02	-2,175,190.02

法定代表人:

*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5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

净利润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小企 03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1,440,013.20	25,867,116.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981,427.75	5,015,556.95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25,977,727.81	15,801,167.46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6,609,538.95	7,033,521.15
支付的税费	5	989,702.40	545,29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3,186,946.08	2,740,28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342,474.29	4,762,409.6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16,454.42	133,087.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6,454.42	-133,087.8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13,590,459.00	7,205,458.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11,971,697.09	12,207,876.34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493,207.35	424,587.89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1,125,554.56	-5,427,006.23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2,233,374.15	-797,684.44
加: 期初现金余额	21	5,983,817.39	6,781,501.83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3,750,443.24	5,983,817.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6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广州市黄埔区市场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09 年 06 月 18 日成立, 取得由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6689346676L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崔立;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0.00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劳务分包;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高速公路照明系统设计、安装、维护; 灯饰设计服务;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1 栋 707 单元。

#### 二、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小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当年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四）外币业务的计量方法

1. 小企业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也可以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3. 小企业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应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得采用合同约定汇率和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即期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汇兑损失记入财务费用，汇兑收益记入营业外收入。

#### （五）短期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短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2）出售时，以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 （六）应收及预付款项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计量：应收及预付款项按照发生额入账。

后续计量：确定无法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在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作为坏账损失；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 （七）存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



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存货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3）经过1年期以上的制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的借款费用，也计入存货的成本；（4）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评估价值确定；（5）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存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盘盈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同类或类似存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

发出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对于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领用时按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也可以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

存货发生毁损，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计入营业外收入；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 （八）长期债券投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债券投资，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在1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长期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2）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确认为应收利息，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3）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4）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5）处置长期债券投资时，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6）小企业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应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 （九）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2）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2）处置时，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3）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该项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十）固定资产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在建工程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4）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成本，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确定；（5）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各项固定资产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3. 固定资产折旧：

（1）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2) 对所有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3)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4) 折旧费、日常修理费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5) 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6) 盘盈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确定；(7) 盘亏固定资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8) 处置固定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和清理费用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确定；(2) 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①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②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后续计量：(1) 对所有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2) 对所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月计提折旧，自投入使用月份的下月起按月计提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 (十二) 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



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对所有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2）无形资产的摊销期自其可供使用时开始至停止使用或出售时止。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了使用年限的，可以按照规定或约定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不能可靠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摊销期按 10 年计算；（3）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等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1）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 2. 计量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并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1）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固定资产预计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2）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分期摊销；（3）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4）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低于 3 年。

### （十四）各项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预计在 1 年内或者超过 1 年的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等。

#### 2. 计量方法：

各项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对于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 （十五）各项非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非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 2. 计量方法：

各项非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长期借款按照借款本金和借款合同利率在应付利息日计提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财务费用。

#### （十六）实收资本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实收资本，是指本公司投资者按照合同协议约定或相关规定投入的、构成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

##### 2. 计量方法：

（1）收到投资者以现金或非货币性资产投入的资本，按照其在本企业注册资本中所占的份额计入实收资本，超出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投资者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增资或减资时，增加或减少实收资本。

#### （十七）资本公积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资本公积，是指本公司收到的投资者出资额超过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

##### 2. 计量方法：

（1）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时，冲减资本公积；（2）资本公积不得用于弥补亏损。

#### （十八）盈余公积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盈余公积，是指本公司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在税后利润中按 10%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按 5%提取的任意公积金。

##### 2. 计量方法：

（1）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时，冲减盈余公积；（2）盈余公积可以用于扩大生产经营。

#### （十九）未分配利润的计量

未分配利润，是指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经过弥补亏损、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 5%的任意公积金、并按投资比例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后，留存在本公司的、历年结存的利润。

#### （二十）销售商品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销售商品收入，是指销售商品（或产成品、材料）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现金折扣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销售商品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2）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3）销售商品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4）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安装程序比较简单的，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5）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6）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的商品作为商品销售处理，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7）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的收入，在分得产品之日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退回（不论属于本年度还是属于以前年度的销售），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折让，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 （二十一）提供劳务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提供劳务的收入，是指本公司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对于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则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本公司在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含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则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作为销售商品



处理。

#### （二十二）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费用，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包括：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

##### 2. 计量方法：

（1）本公司对发生的各项费用，在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2）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已予确认的，则将已销售商品和已提供劳务的成本作为营业成本结转至当期损益。

#### （二十三）营业外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收入，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入。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政府补助、捐赠收益、盘盈收益、汇兑收益、出租包装物和商品的租金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益、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违约金收益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在实现时，按照其实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营业外支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支出，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出。包括：存货的盘亏、毁损、报废损失，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坏账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被没收财物的损失，捐赠支出，赞助支出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在发生时，按照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政府补助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含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计量方法:

(1) 本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营业外收入; 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发生亏损的期间, 计入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 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政府提供了有关凭据的, 则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计量, 政府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 则按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计量; (3) 本公司按照规定 (实行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等先征后返), 在实际收到返还的 (企业所得税、增值税 (不含出口退税)、消费税) 时, 计入营业外收入。

### (二十六) 所得税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 以按税法规定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乘以适用的所得税率计量所得税。

##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 (费) 种类与税 (费) 率:

序号	税 种	税 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0.00
银行存款	3,750,443.24
其他货币资金	0.00
合计	3,750,443.24

### 2. 应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262,521.98	81.02%	7,630,438.78	75.04%



1-2年	899,213.86	8.82%	2,028,730.64	19.95%
2-3年	552,520.61	5.42%	508,982.58	5.01%
3-4年	483,776.48	4.74%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0,198,032.93	100.00%	10,168,152.00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964,521.45	19.26%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1,658,431.42	16.26%
中铁七局集团西安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1,213,246.40	11.90%
北海晟佳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914,581.55	8.97%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855,580.29	8.39%

###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45,709.72	83.08%	1,535,642.17	81.37%
1-2年	31,479.13	1.42%	156,332.53	8.28%
2-3年	149,096.53	6.71%	195,366.38	10.35%
3-4年	195,365.38	8.79%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2,221,650.76	100.00%	1,887,341.08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东莞市佰德威光照明有限公司	584,145.05	26.29%
东莞市蓝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7,403.88	16.54%
广州市品卓照明有限公司	133,178.65	5.99%
珠海市绿健尚品供应链有限公司	122,000.00	5.49%
广东锦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1,612.03	5.47%

###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5,918.21	39.22%	397,658.90	71.13%
1-2年	126,948.00	26.79%	126,380.00	22.60%
2-3年	126,380.00	26.67%	35,050.00	6.27%
3-4年	34,700.00	7.32%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473,946.21	100.00%	559,088.9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彭赛红	80,000.00	16.88%
广州三创叁号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913.00	16.44%
保证金北海晟佳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8.44%



广州设计之都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39,420.00	8.32%
保证金广州宜家创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百达丰总部基地物业服务中心	30,000.00	6.33%

5.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950,681.12	16,454.42	0.00	967,135.54
运输工具	583,574.13	0.00	0.00	583,574.13
电子设备	367,106.99	4,150.00	0.00	371,256.99
工具器具家具	0.00	12,304.42	0.00	12,304.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9,276.90	225,279.05	0.00	644,555.95
运输工具	210,208.15	139,446.72	0.00	349,654.87
电子设备	209,068.75	85,832.33	0.00	294,901.08
三、账面价值合计	531,404.22	16,454.42	225,279.05	322,579.59
运输工具	373,365.98	0.00	139,446.72	233,919.26
电子设备	158,038.24	4,150.00	85,832.33	76,355.91
工具器具家具	0.00	12,304.42	0.00	12,304.42

6.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424.09	3,351,662.18
合计	2,550,424.09	3,351,662.18

7.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262,307.08	60.68%	1,761,145.80	25.78%
1-2年	207,324.93	3.86%	1,916,027.74	28.04%
2-3年	348,253.34	6.48%	3,154,947.17	46.18%
3-4年	1,558,186.39	28.98%	0.00	0.00%
合计	5,376,071.74	100.00%	6,832,120.71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河北焜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5,675.00	15.54%
河北邦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33,239.00	13.64%
重庆市富合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43,121.00	11.96%
杭州中迈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00,000.00	11.16%
广东坤业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383,931.55	7.14%

8.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0.00	0.00%	411,148.58	60.90%
1-2年	99,848.58	27.45%	0.00	0.00%



2-3年	0.00	0.00%	263,930.44	39.10%
3-4年	263,930.44	72.55%	0.00	0.00%
合计	363,779.02	100.00%	675,079.02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州西盛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198,373.07	54.53%
广州盛高云源有限公司	116,439.90	32.01%
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	48,966.05	13.46%

####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865,839.82	5,625,506.83	4,907,445.66	1,583,900.99
合计	865,839.82	5,625,506.83	4,907,445.66	1,583,900.99

#### 1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40,487.09	179,941.68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267.17	20,323.40
应交印花税	1,845.56	1,615.6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7.06	6,297.97
应交教育费附加	607.30	2,699.12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404.87	1,799.41
待抵扣进项税额	-89.67	-389.60
合计	62,939.38	212,287.58

#### 11.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860,657.60	95.02%	1,032,793.48	87.32%
1-2年	0.00	0.00%	150,000.00	12.68%
2-3年	150,000.00	4.98%	0.00	0.00%
合计	3,010,657.60	100.00%	1,182,793.48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1,827,175.36	60.69%
乐可思(广州)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974,582.24	32.37%

#### 12.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	9,020,000.00	6,600,000.00
合计	9,020,000.00	6,600,000.00

#### 13.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2,325,000.00	0.00	2,325,000.00	90.29%
崔帆	250,000.00	0.00	250,000.00	9.71%
合计	2,575,000.00	0.00	2,575,000.00	100.00%

####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3,164,979.20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20,906.13
加：本期净利润	-4,432,047.02
年末余额	-7,576,120.09

#### 15.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080,447.95
合计	29,080,447.95

#### 16.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22,255,228.75
合计	22,255,228.75

#### 1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03.10
教育费附加	11,548.96
地方教育附加	7,699.28
印花税	5,979.03
合计	52,230.37

#### 1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74,901.00
运输、仓储费	22,964.54
合计	197,865.54

#### 1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4,158,005.57
研究开发费	2,911,987.92
社保费	583,433.68
业务招待费	390,368.47
福利费	337,800.27
差旅费	316,497.10
房租	288,290.92



办公费	245,266.73
车辆使用费	217,613.85
折旧费	209,660.93
会议费	194,829.07
聘请中介机构费	70,127.07
物业管理费	60,165.27
住房公积金	44,965.00
服务费	44,850.52
交通费	36,036.1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6,946.81
租赁费	24,490.09
会员费	22,000.00
其他	59,853.17
合计	10,243,188.62

2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3,207.35
减：利息收入	26,060.65
汇兑损失	518.49
手续费	9,967.21
合计	477,632.40

2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财政补贴	38,520.71
其他	3,839.58
合计	42,360.29

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其他	309,191.52
合计	309,191.52

2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9,518.06
合计	19,518.06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用于对外担保的资产名称、账面余额及形成的原因；未决诉讼、未决仲裁以及对外提供担保所涉及的金额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



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发生严重亏损及持续经营的计划、未来经营的方案

本公司未发生严重亏损。

3. 对已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中列示项目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存在差异的纳税调整过程

具体调整内容与要求可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姓名 邓迪娟  
Full name 邓迪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7-04-23  
Date of birth 1987-04-23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4010322198704233824  
Identity card No. 440103221987042338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邓迪娟 440101800021

证书编号: 44010180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8月 09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日  
/d



207



姓名 张孝元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A324271973081210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孝元 431000130012

日

证书编号: 43100013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8月换发





编号: S041202020259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9866692X3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田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学明

注册资本 叁佰零玖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2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111-115号1518房(仅限办公使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4535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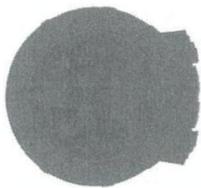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学明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111-115

号 1518 房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180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80

批准执业日期: 2009 年 11 月 11 日



### 1.1.3. 2024年度审计报告

报告 文号：中海粤审字（2025）第 106762 号

委托 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 类型：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签名注册会计师：张艳

郁红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通讯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111-115 号 1518 房

事务所网址：<http://www.gdzhy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BRP21CMD





中海粤  
ZhongHaiYue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五羊新城广场 111-115 号 1518 房  
邮编：510600  
电话：020-37601656  
网址：www.gdzhycpa.com

##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文号：中海粤审字（2025）第 106762 号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



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



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



#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小企 01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3,662,407.17	3,750,443.24	短期借款	31	8,676,444.61	2,550,424.09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5,917,308.32	5,376,071.74
应收账款	4	14,187,711.14	10,198,032.93	预收账款	34	2,460.06	363,779.02
预付账款	5	2,945,875.05	2,221,650.76	应付职工薪酬	35	398,976.21	1,583,900.99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55,358.73	62,939.38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317,684.76	473,946.21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1,910,0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622,880.32	3,010,657.60
其中: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0.00	0.00
在产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15,673,428.25	12,947,772.82
库存商品	12	1,910,000.00	0.00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9,544,000.00	9,02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	24,023,378.12	16,644,073.14	长期应付款	4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9,544,000.00	9,020,000.00
固定资产原价	18	978,465.54	967,135.54	负债合计	47	25,217,428.25	21,967,772.82
减:累计折旧	19	849,999.84	644,555.9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128,465.70	322,579.59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834,600.00	2,575,000.00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6,900,184.43	-7,576,120.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128,465.70	322,57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1,065,584.43	-5,001,120.09
资产总计	30	24,151,843.82	16,966,65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24,151,843.82	16,966,652.73

资产总计

负债总计

法定代表人:

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叶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



# 营业收入

# 利润表

2024年度

会小企 02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4,897,251.91	29,080,447.95
减: 营业成本	2	22,957,108.70	22,255,228.75
税金及附加	3	32,424.05	52,230.37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15,130.47	27,003.1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6,513.94	5,979.03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6,467.96	11,548.96
销售费用	11	107,065.69	197,865.54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10,164,664.20	10,243,188.62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546,149.45	390,368.47
研究费用	17	2,089,985.89	2,911,987.92
财务费用	18	497,811.34	477,632.4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469,233.19	467,146.7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138,177.93	-4,145,697.73
加: 营业外收入	22	133,547.59	42,360.29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566,200.33	309,191.52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41,184.92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705,525.19	-4,412,528.96
减: 所得税费用	31	5,610.05	19,518.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699,915.14	-4,432,047.02

法定代表人:

*程*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5-

净利润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小企 03 表

编制单位:广州热值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3,562,898.57	31,440,013.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35,600.76	1,981,427.75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27,638,908.42	25,977,727.81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7,943,479.07	6,609,538.95
支付的税费	5	473,446.57	989,702.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158,005.50	3,186,94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9,515,340.23	-3,342,474.2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0.00	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11,330.00	16,45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1,330.00	-16,454.4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19,130,003.62	13,590,459.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3,259,600.00	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12,479,983.10	11,971,697.09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471,286.36	493,207.35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9,438,334.16	1,125,554.56
<b>四、现金净增加额</b>	<b>20</b>	<b>-88,336.07</b>	<b>-2,233,374.15</b>
加: 期初现金余额	21	3,750,443.24	5,983,817.39
<b>五、期末现金余额</b>	<b>22</b>	<b>3,662,107.17</b>	<b>3,750,443.2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广州市黄埔区市场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09 年 06 月 18 日成立, 取得由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16689346676L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崔立; 注册资本为 1,550.00 万元人民币。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建筑劳务分包;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服务;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服务; 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高速公路照明系统设计、安装、维护; 灯饰设计服务; 其他工程设计服务;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41 号 1301 房。

### 二、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小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年度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当年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四) 外币业务的计量方法

- 7 -



1. 小企业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也可以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3. 小企业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应当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得采用合同约定汇率和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

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即期汇率（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汇兑损失记入财务费用，汇兑收益记入营业外收入。

#### （五）短期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短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1年（含1年，下同）的投资，如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2）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或应收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1）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2）出售时，以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 （六）应收及预付款项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计量：应收及预付款项按照发生额入账。

后续计量：确定无法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收及预付款项，在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作为坏账损失；坏账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 （七）存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 (1) 外购存货的成本包括: 购买价款、相关税费, 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 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存货的成本包括: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经过1年期以上的制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的借款费用, 也计入存货的成本; (4)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 应当按照评估价值确定; (5)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存货, 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6) 盘盈存货的成本, 应当按照同类或类似存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

发出计量: 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对于周转材料, 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领用时按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 也可以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会计处理)。

存货发生毁损, 处置收入、可收回的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 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营业外支出或营业外收入; 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计入营业外收入; 盘亏存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 (八) 长期债券投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债券投资, 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 (在1年以上) 持有的债券投资。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 (1) 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 (2) 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 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后续计量: (1) 长期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 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确认为应收利息, 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3) 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 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4) 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5) 处置长期债券投资时, 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投资收益; (6) 小企业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 应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 (九)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股权投资, 是指本公司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 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 (1) 持有期间,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处置时, 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 计入投资收益; (3) 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 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该项损失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同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 (十) 固定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固定资产, 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使用寿命超过1年的有形资产, 包括: 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 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 但不含按照税法规定可以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在建工程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成本, 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确定; (5)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固定资产, 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6) 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 应当按照各项固定资产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 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 3. 固定资产折旧:

(1)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 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2) 对所有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 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 当月不计提折旧, 从下月起计提折旧; 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 当月仍计提折旧, 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3) 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不计提折旧;(4) 折旧费、日常修理费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5) 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 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6) 盘盈固定资产的成本, 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 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确定;(7) 盘亏固定资产发生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8) 处置固定资产, 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和清理费用后的净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一)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确定;(2) 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下列规定确定:①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②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后续计量:(1) 对所有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2) 对所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月计提折旧,自投入使用月份的下月起按月计提折旧;停止使用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自停止使用月份的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 (十二) 无形资产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

##### 2. 计量方法:

取得时按成本进行计量:(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成本,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自行开发无形资产发生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4）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后续计量：（1）对所有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2）无形资产的摊销期自其可供使用时开始至停止使用或出售时止。有关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了使用年限的，可以按照规定或约定的使用年限分期摊销。不能可靠估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摊销期按 10 年计算；（3）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等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 （十三）长期待摊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支出：（1）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2）修理后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 2. 计量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并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1）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固定资产预计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2）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按照合同约定的剩余租赁期限分期摊销；（3）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分期摊销；（4）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低于 3 年。

#### （十四）各项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预计在 1 年内或者超过 1 年的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内清偿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及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等。

##### 2. 计量方法：

各项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对于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十五) 各项非流动负债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非流动负债,是指本公司流动负债以外的负债。包括: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

2. 计量方法:

各项非流动负债按照其实际发生额入账。长期借款按照借款本金和借款合同利率在应付利息日计提利息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财务费用。

(十六) 实收资本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实收资本,是指本公司投资者按照合同协议约定或相关规定投入的、构成公司注册资本的部分。

2. 计量方法:

(1) 收到投资者以现金或非货币性资产投入的资本,按照其在本企业注册资本中所占的份额计入实收资本,超出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 投资者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进行增资或减资时,增加或减少实收资本。

(十七) 资本公积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资本公积,是指本公司收到的投资者出资额超过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

2. 计量方法:

(1) 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时,冲减资本公积;(2) 资本公积不得用于弥补亏损。

(十八) 盈余公积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盈余公积,是指本公司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在税后利润中按 10%提取的法定公积金和按 5%提取的任意公积金。

2. 计量方法:

(1) 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者转增资本时,冲减盈余公积;(2) 盈余公积可以用于扩大生产经营。

(十九) 未分配利润的计量

未分配利润,是指本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经过弥补亏损、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和 5%的任意公积金、并按投资比例向投资者分配利润后,留存在本公司的、历年结存的利润。

(二十) 销售商品收入的计量方法

1. 定义:



销售商品收入，是指销售商品（或产成品、材料）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现金折扣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销售商品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1）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2）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3）销售商品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4）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安装程序比较简单的，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5）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6）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的商品作为商品销售处理，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7）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的收入，在分得产品之日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退回（不论属于本年度还是属于以前年度的销售），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对已经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售出商品发生的销售折让，均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

## （二十一）提供劳务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提供劳务的收入，是指本公司从事建筑安装、修理修配、交通运输、仓储租赁、邮电通信、咨询经纪、文化体育、科学研究、技术服务、教育培训、餐饮住宿、中介代理、卫生保健、社区服务、旅游、娱乐、加工以及其他劳务服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对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对于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则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本公司在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含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则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作为销售商品



处理。

#### （二十二）费用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费用，是指本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包括：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

##### 2. 计量方法：

（1）本公司对发生的各项费用，在发生时按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2）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已予确认的，则将已销售商品和已提供劳务的成本作为营业成本结转至当期损益。

#### （二十三）营业外收入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收入，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入。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政府补助、捐赠收益、盘盈收益、汇兑收益、出租包装物和商品的租金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益、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违约金收益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在实现时，按照其实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四）营业外支出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营业外支出，是指本公司在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净流出。包括：存货的盘亏、毁损、报废损失，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坏账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被没收财物的损失，捐赠支出，赞助支出等。

##### 2. 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在发生时，按照其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政府补助的计量方法

##### 1. 定义：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含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计量方法:

(1) 本公司在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营业外收入;收到的其他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发生亏损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亏损的,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提供了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凭据上标明的金额计量,政府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则按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计量;(3) 本公司按照规定(实行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消费税等先征后返),在实际收到返还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不含出口退税)、消费税)时,计入营业外收入。

### (二十六) 所得税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以按税法规定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乘以适用的所得税率计量所得税。

##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种	税率	说明
1	增值税	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6,350.72	0.00
银行存款	3,635,756.45	3,750,443.24
合计	3,662,107.17	3,750,443.24

### 2. 应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939,142.73	63.01%	8,262,521.98	81.02%
1-2年	4,250,429.70	29.96%	899,213.86	8.82%



2-3年	289,766.62	2.04%	552,520.61	5.42%
3-4年	379,320.61	2.67%	483,776.48	4.74%
4-5年	329,051.48	2.32%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4,187,711.14	100.00%	10,198,032.93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3,124,646.42	22.02%
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65,241.66	12.44%

###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41,891.55	86.29%	1,845,709.72	83.08%
1-2年	175,957.59	5.97%	31,479.13	1.42%
2-3年	5,564.00	0.19%	149,096.53	6.71%
3-4年	81,890.53	2.78%	195,365.38	8.79%
4-5年	140,571.38	4.77%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2,945,875.05	100.00%	2,221,650.76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六安市仁龙广告装饰有限公司	875,016.70	29.70%
广州亮天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76,477.35	9.39%
泽州县龙强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237,551.00	8.06%
广州市穆勒电气有限公司	137,486.47	4.67%
广东锦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1,612.03	4.13%

### 4.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53,191.35	64.76%	185,918.21	39.22%
1-2年	176,465.41	13.39%	126,948.00	26.79%
2-3年	126,948.00	9.63%	126,380.00	26.67%
3-4年	126,380.00	9.59%	34,700.00	7.32%
4-5年	34,700.00	2.63%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317,684.76	100.00%	473,946.21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乐可思(广州)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440,510.52	33.43%
钟林宏	203,256.00	15.43%
广州科学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5,578.88	14.84%



##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商品	1,910,00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1,910,000.00	0.00

## 6.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967,135.54	11,330.00	0.00	978,465.54
运输工具	583,574.13	0.00	0.00	583,574.13
电子设备	371,256.99	11,330.00	0.00	382,586.99
工具器具家具	12,304.42	0.00	0.00	12,304.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4,555.95	205,443.89	0.00	849,999.84
运输工具	349,654.87	139,446.72	0.00	489,101.59
电子设备	294,901.08	61,895.69	0.00	356,796.77
工具器具家具	0.00	4,101.48	0.00	4,101.48
三、账面价值合计	322,579.59	11,330.00	205,443.89	128,465.70
运输工具	233,919.26	0.00	139,446.72	94,472.54
电子设备	76,355.91	11,330.00	61,895.69	25,790.22
工具器具家具	12,304.42	0.00	4,101.48	8,202.94

## 7.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8,676,444.61	2,550,424.09
合计	8,676,444.61	2,550,424.09

## 8. 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718,564.04	62.84%	3,262,307.08	60.68%
1-2年	422,554.65	7.14%	207,324.93	3.86%
2-3年	113,970.82	1.93%	348,253.34	6.48%
3-4年	104,032.42	1.76%	1,558,186.39	28.98%
4-5年	1,558,186.39	26.33%	0.00	0.00%
合计	5,917,308.32	100.00%	5,376,071.74	100.00%

##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广州勤士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269,848.87	38.36%
河北焜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5,675.00	14.12%
河北邦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733,239.00	12.39%
杭州中迈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00,000.00	10.14%



9.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460.06	100.00%	0.00	0.00%
1-2年	0.00	0.00%	99,848.58	27.45%
3-4年	0.00	0.00%	263,930.44	72.55%
合计	2,460.06	100.00%	363,779.02	100.00%

(2) 期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晋城市丹河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60.06	100.00%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1,583,900.99	4,990,281.95	6,175,206.73	398,976.21
合计	1,583,900.99	4,990,281.95	6,175,206.73	398,976.21

1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34,588.87	40,487.09
应交个人所得税	20,053.90	18,267.17
待认证进项税额	-2,637.63	0.00
应交印花税	1,278.54	1,845.5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0.60	1,417.06
应交教育费附加	518.83	607.30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345.62	404.87
其他	0.00	-89.67
合计	55,358.73	62,939.38

12.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2,852.32	55.04%	2,860,657.60	95.02%
1-2年	130,028.00	20.88%	0.00	0.00%
2-3年	0.00	0.00%	150,000.00	4.98%
3-4年	150,000.00	24.08%	0.00	0.00%
合计	622,880.32	100.00%	3,010,657.6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472,880.32	75.92%
深圳市万城国际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	24.08%



## 13.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	9,544,000.00	9,020,000.00
合计	9,544,000.00	9,020,000.00

## 14.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崔立	2,325,000.00	3,259,600.00	5,584,600.00	95.72%
崔帆	250,000.00	0.00	250,000.00	4.28%
合计	2,575,000.00	3,259,600.00	5,834,600.00	100.00%

##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7,576,120.09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23,979.48
加：本期净利润	699,915.14
年末余额	-6,900,184.43

## 16.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4,897,251.91
合计	34,897,251.91

## 17. 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2,957,108.70
合计	22,957,108.70

##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30.47
教育费附加	6,467.96
印花税	6,213.94
地方教育附加	4,311.68
车船税	300.00
合计	32,424.05

## 1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94,613.86
运输、仓储费	12,451.83
合计	107,065.69



## 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薪金	4,037,596.88
研究开发费	2,089,985.89
办公费	749,078.04
租赁费	598,005.39
社保费	592,912.45
业务招待费	546,149.45
差旅费	394,476.01
福利费	278,788.21
车辆使用费	209,456.92
折旧费	190,543.62
咨询顾问费	153,075.47
物业管理费	101,859.64
职工教育经费	73,584.91
住房公积金	66,335.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4,987.04
修理费	21,262.94
广告费	14,706.19
水电费	13,092.58
保险费	8,767.57
合计	10,164,664.20

##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471,286.36
减：利息收入	2,053.17
手续费	28,578.15
合计	497,811.34

## 22.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33,547.59
合计	133,547.59

## 2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滞纳金	41,184.92
其他	525,015.41
合计	566,200.33



24.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	5,610.05
合计	5,610.0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用于对外担保的资产名称、账面余额及形成的原因；未决诉讼、未决仲裁以及对外提供担保所涉及的金额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发生严重亏损及持续经营的计划、未来经营的方案

本公司未发生严重亏损。

3. 对已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中列示项目与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存在差异的纳税调整过程

具体调整内容与要求可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05日





姓名 张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262419770912204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180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2月 0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张艳 440101800017

日  
d





姓名 郁红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5-12-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40219651209052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郁红 440101800018

日  
/d

证书编号: 4401018000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2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编号: S041202020259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9866692X3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学明

注册资本 叁佰零玖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7日

营业期限 2009年12月1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111-115号1518房(仅限办公使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1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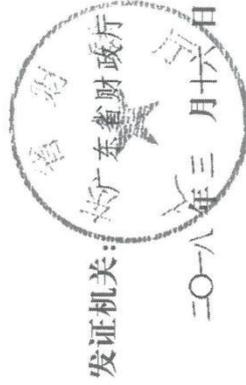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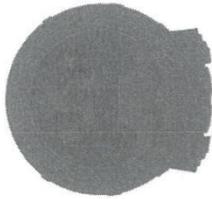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3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广东中海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陈学明

经营场所: 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 111-115

号 1518 房

有限责任

组织形式:

44010180

执业证书编号:

粤财会[2009]80

批准执业文号:

2009年11月11日

批准执业日期:



## 1.2. 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编号: S1212020014867G(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89346676L	
名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伍佰伍拾万元 (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崔立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41号1301房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1.3. 相关资质资格证书

#### 1.3.1. 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1.3.2.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 1.3.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1.3.4.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 1.4.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89346676L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16839

企业名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崔立

单位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41号1301房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年10月14日 至 2026年11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1.5. 开户许可证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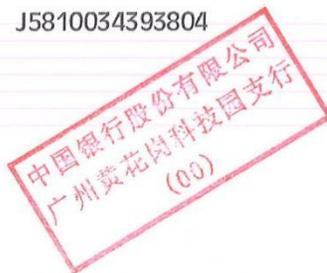
账户名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715973586118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花岗科技园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崔立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34393804



2021 年 04 月 09 日

## 1.6. 一般纳税人证明



### 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穗天国税认通〔2014〕1751号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440100689346676）：

事由：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

依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第22号令）

通知内容：经审核，同意你单位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从2014年9月1日（税款所属期）起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规定管理。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 1.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证明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在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89346676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崔立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在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89346676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崔立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	------------	------	----------------	------------	------	----------------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在營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689346676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崔立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9年06月1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2. 投标人近5年类似业绩情况

###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高度 (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1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2852万元	2025. 7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52. 74万	25. 13	良好
2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1738. 12万元	2023. 5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14. 5万	78. 5	良好
3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1650万元	2021. 7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86万	119. 9	良好
4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1953万元	2020. 10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	/	良好
5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	836万元	2023. 11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是	2. 7万	59. 35	良好

	育综合楼、 大礼堂、大 学生活动中 心及学生街 管理用房楼 宇亮化工程 专业分包工 程						
--	--	--	--	--	--	--	--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2.1.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1.2、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滨河东路以东、荊州路以西、鼎店路以北、兴朋路以南

1.3、分包范围: 详见附件11《施工范围划分示意图》

1.4、分包内容: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主登录厅、东登录厅、7#、8#、9#、10#展厅,及其对应的中轴拱、会展廊施工范围内的灯具及支座、相应的管线配电箱、线槽、开关、电源、灯具外壳及其装饰板等与泛光照明相关的全部内容。分包人施工范围的工完料清、退场清理及垃圾运至现场指定位置

1.5、分包方式: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7《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日历天,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导致现场不能开工或停工,相应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且此等风险分包人已充分考虑并知晓,费用包含于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同总价内。

####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确保“中州杯”,争创“鲁班奖”。

####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伍拾贰万元整

(¥ 28520000.00 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26165137.61 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肆分（¥ 3924770.64 元），按 15% 计取；安全生产费（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 855600.00 元）；按 3% 计取。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2354862.39 元）。税率暂按 9% 计取，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定额计价，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人：周飞（身份证号：620421199312013311；联系电话：17391701130）。

####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协议书
- b.专用条款
- c.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招标文件
- e.中标通知书
- f.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图纸
- l.工程量清单
- m.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交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严禁转包和再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

拆股

程立

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它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单位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人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2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1 份；副本 4 份，承包人执 3 份，分包人执 1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 (公章)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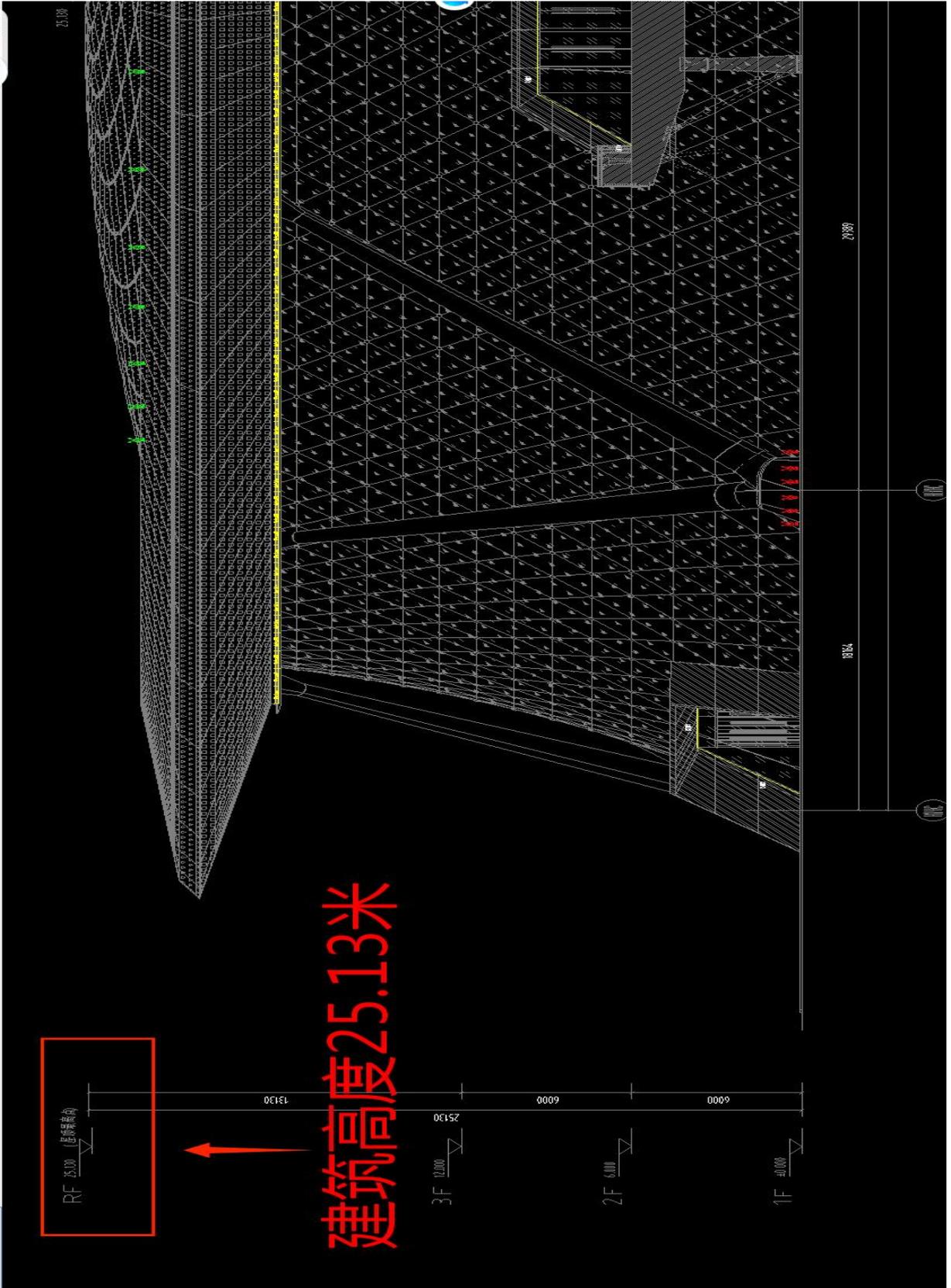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承包人代表：

分包人代表：

**分包人配备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备注
1	项目经理	崔立	13922723287	140581197704196813	
2	技术负责人	陶冶	13927786661	500109198807257534	
3	安全负责人	钟林宏	13267877183	440883199710233958	
4	质量负责人	冯瑞冠	13016052574	440923199806143411	
5	施工员	彭赛红	18573205885	430681197312300014	
6	材料员	黄小玲	13927786661	440882198404156543	
7	预算员	吕圣明	18802078778	440582199108232634	
8	安全员	郑嘉豪	15918916949	440582199804135475	
9	资料员	林晓娜	18819483512	440582199403027422	
10	劳务管理员	邹志昌	13560341195	440221199503140634	



2.2.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  
灯光秀工程

39

合同编号：GECG-C202024-14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  
灯光秀工程专业分包

合  
同  
文  
件

承包人：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时间： 2023 年      月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4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4
二、分包工程概况	4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5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5
1、灯光秀单位与机电单位的界面划分	8
2、灯光秀单位与园林单位的界面划分	8
五、工期	8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8
七、施工方案要求	11
八、承诺	11
九、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12
十、合同效力	
合同协议书附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13
第二部分 投标报价书	38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47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47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7
三、工期	51
四、质量与安全	51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	52
六、违约、索赔及争议	53
七、其他	54
专用条款附件 1	57
项目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管理协议书	57
专用条款附件 2	69
分包拟派管理人员名单	69
专用条款附件 3	70
质量管理协议书	70
专用条款附件 4	76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76
专用条款附件 5	78
廉洁从业共建协议	78
专用条款附件 6	80
项目分包环境保护协议	80
专用条款附件 7	83
代发工人工资委托协议	83
第四部分 通用条款	84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84

增加的其他工作), 支架及防护箱的深化及制作安装等工作, 投影机及线管桥架的防雷接地, 安装所有投影机、电器件、相关设备及其他一切配件所需要的措施, 提供必要的现场技术培训。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材料样板提供、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2) 除合同文件中规定的承包人责任外其它有关本分包工程图纸、技术说明中所列内容及本协议文件和总承包合同文件中规定的并能合理推断出的分包人的责任、义务;

(3) 安全文明施工, 工完场清(垃圾(含甲供材垃圾)运送到项目指定地点)、工程创优, 其他措施项目等, 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4) 甲方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 承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3.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 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 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4.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 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 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 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 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 20% 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1. 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总价包干合同     其他单价形式:

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柒佰叁拾捌万壹仟贰佰陆拾伍元贰角贰分 (RMB17381265.22 元), (其中, 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壹仟伍佰玖拾肆万陆仟壹佰壹拾肆元捌角捌分(大 (RMB15946114.88),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9%,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叁万伍仟壹佰伍拾元叁角肆分 (RMB1435150.34 元),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捌仟玖佰贰拾贰元叁角 (RMB318922.3 )。

###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1.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结算方式: 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 其中包含 2% 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写)。

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

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减）

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见合同协议书附件。

## 2. 总价合同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总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 2% 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写）。

总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深化设计费（按合同要求所指示工程部分）、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因市场及政策因素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防疫增加费、高空作业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价款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任何计算承包金额（如算术上或数量上）的错误所导致的风险均由分包人承担并视为已被双方接受。增值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参考标准，可根据实际需要进行增加或删减）

合同总价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合同总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分包人按合同图纸、设计要求及技术规范进行图纸深化设计，深化设计的规格及标准必须遵守或高于原合同图纸设计标准，未经承包人及本项目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变更原有设计，且二次深化设计方案必须经承包人、原设计人及本项目发包人共同确认后实施。依据深化图纸所施工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一切因深化设计所进行的调整，包括尺寸、大小、施工工艺变更等均不作为调价或补偿依据，分包人不得以此提出索赔。承包人根据实际施工需要，如满足项目工程质量、可靠性或改善可施工性等原因调整修改由分包人负责完成的设计文件（含分包人的图纸）的情况下，不属于工程变更，分包人须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费用，合同价款不会因此作出调整。

分包人根据承包人所发招标图纸和招标文件要求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经承包人审核确定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已清楚了解该承包金额已包括所有招标图纸所显示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内容。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仅供分包人投标报价时参考，分包人填报的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包括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的项目说明及工程规范内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再作任何调整。

分包人可在投标时内向承包人提交工程量清单偏差表，经承包人、分包人核对后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文件，承包人与分包人共同确认的工程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即为本合同固定总价。如分包人在投标时未提出工程量清单有偏差，视为分包人完全认可承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内所有的工程内容和招标工程量清单，即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乘以分包人填报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的合价，以后施工过程中和工程结算中均不再做任何调整。分包人未填报单价的项目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 3.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执行。（现行共有9个工程量规范，执行时根据项目需要自行添加）

50%部分的律师费、诉讼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合理差旅费等)。

8) 乙方保证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设备及材料的各项技术参数必须与乙方提供的样本资料相符,并符合国家规定标准。

9) 乙方将货物运至工地时,应提交货物的产品出厂合格证、原产地证明资料、使用说明书、安装说明书等证书和资料交付甲方验收。

10) 乙方保证在系统正常运行后,达到项目夜景照明运行参数要求和设计。

12) 保期内维修响应要求:

13)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维保通知起24小时内派员到设备安装地进行维修保养(甲方有特别要求的,以书面通知的时限为准),并在甲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设备维修工作,否则,每逾期一日,应承担500元的违约金,还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4) 投影机厂家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 3. 售后服务

1) 本项目所购投影机(含光源电器等)要求质保期为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2) 质量保修期在招标人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设备经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将所有设备及相关资料全部移交的当日起算。

3) 在质量保修期内,如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免费提供咨询、维修服务(含易损备品备件的免费更换,并无偿提供应急专用工具一套,并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清单),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明清单,并承诺生产厂商设备故障的维修响应时效一般不超过2小时,特殊情况不超过24小时。维护保养人员不能排除故障时,中标人应负责请设备生产厂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解决故障问题,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在质量保修期内,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维护保养合同的要求进行维护保养,若中标人未尽到维保义务,则招标人有权根据双方签订的维保合同酌情扣除或拒付余款(质量保证期内每月至少两次定期上门维保)。

5) 质量保修期满后,中标人应承诺为招标人提供长期优惠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列出质保期过后三年内各设备备品备件、维护及保养服务费用的详细清单说明,并标注可免费更换的配件,投标人应提供保修期满后的保修合同。

4.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确保无发生安全事故。确保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不发生重伤及死亡事故,不发生因安全文明施工问题被政府或媒体曝光、不良行为公示等负面事件。投标人在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招标人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如未达到上述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招标人有权安排其他班组施工,中标人按其他班组费用的1.2倍承担。安全文明施工需满足企业内部安全管理要求;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确保本工程达到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项目(原国家AAA工地)标准,且满足鲁班奖的评选要求。且:

①发生特别重大事故，如造成人员死亡的，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从人民币1000万元起计，死亡的人数多于30人时，每增加死亡1人或重伤3人，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还须再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人。

②发生重大事故，如造成人员死亡的，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从人民币500万元起计，死亡的人数多于10人时，每增加死亡1人或重伤3人，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还须再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人；

③发生较大事故，如造成人员死亡或重伤的，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从人民币300万元起计，死亡的人数多于3人或重伤人数多于20人时，每增加死亡1人或重伤3人，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还须再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人；

④发生一般事故，如造成人员死亡或重伤的，乙方须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从人民币100万元起计，死亡的人数多于1人或重伤人数多于3人时，每增加死亡1人或重伤3人，乙方除承担上述违约金外还须再向甲方承担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人。

#### 七、施工方案要求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3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2.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 八、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 九、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 (3) 招标过程的重要函件（如有）
- (4) 投标报价书（定标前对价格的最终确认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工程量计算规则
- (8)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其他合同附件；

(10)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规定相互矛盾时，以序号在前的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以生效时间在后的为准。当双方对合同文件内容理解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应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分包人和承包人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应首先以承包人方意见为准执行，事后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9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 十、合同效力

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有效公司印章（公章或合同章）或经授权的云筑网电子签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2. 本分包合同一式陆份，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包人：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76 号	住 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
2501、2502 室	大近 162 号创意大厦 B1 栋 707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956-20000	电 话：020-32095020
传 真：	传 真：020-3209502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河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黄花岗科技园支行
帐 号：44001580501050221670	帐 号：7159 7358 6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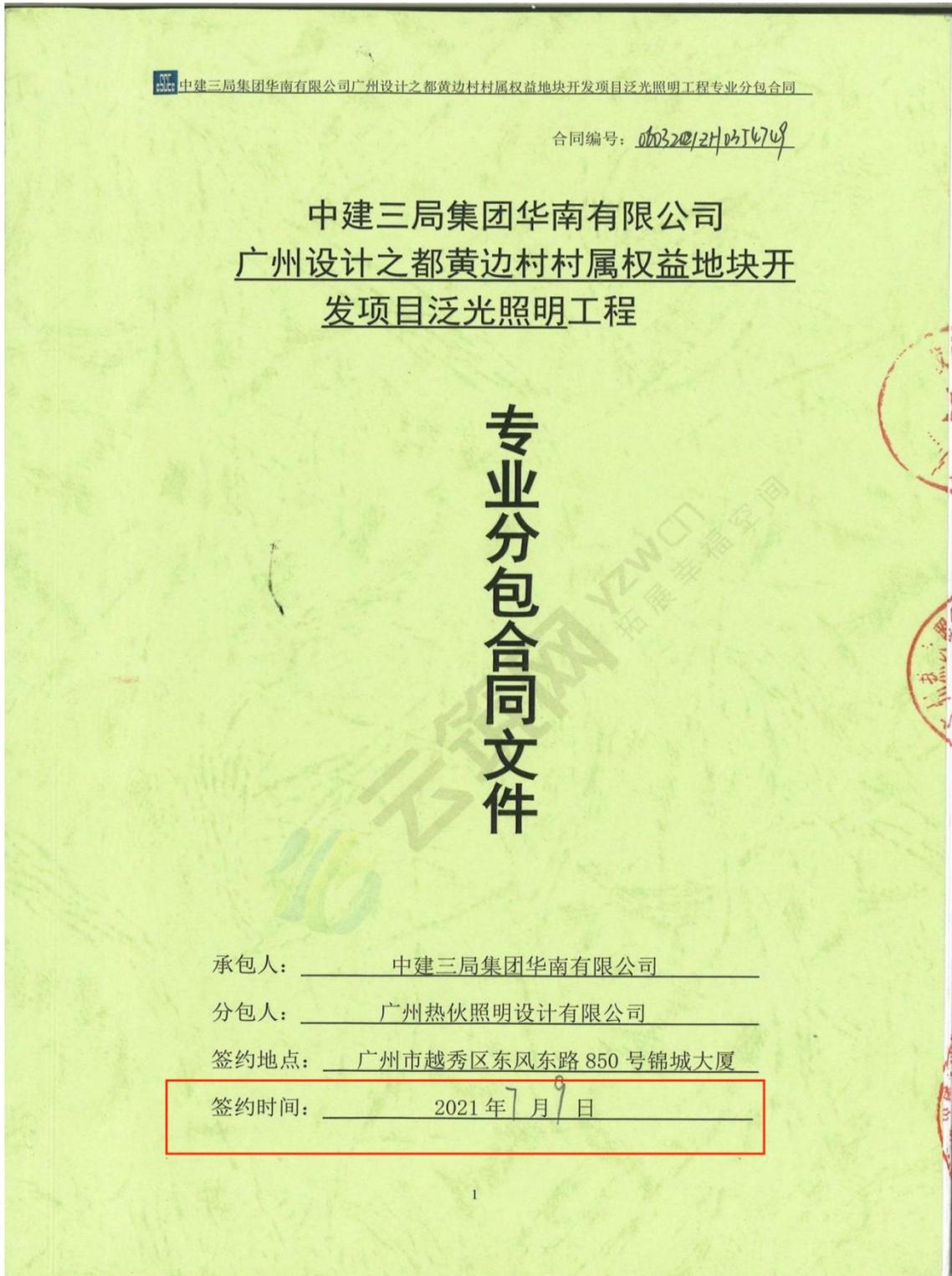
实景图







2.3.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0]015164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0年12月16日至2023年12月16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340277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4年02月03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是

###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

分包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黄边村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发包人招标/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包含的施工范围以内泛光照明工程,包括:图纸深化、图纸/方案报批报建(如需)、材料设备供货、安装、检测、调试、成品保护、验收备案、交付业主使用及缺陷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保养工作,非标灯具模具的供应等。主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电管工程:桥架/槽、线管/线槽、接线盒等供货及安装。(2)照明配电工程:LED洗墙灯、LED软灯带、投光灯、壁灯、筒灯、灯具挡光板、配电箱、电力电缆、配线等。(3)控制系统:LED开关电源、开关电源箱、EIB总线、分控器、分控箱、IP网关、模块电源、智能控制模块、控制机柜、弱电箱、工控机、显示器、路由器、时间同步设备、网络交换机、节点网络控制软件、智能上位机软件、光纤收发器、光纤盒、光纤、超5类超6类网线等。(4)施工图的深化设计并加盖出图章,经甲方、设计院等单位书面确认后予以实施。(5)提交施工总控计划(与本项目总控计划相匹配)、三级施工分解计划,配合本项目相关单位工作,服从甲方、监理、总包单位的管理要求。(6)按甲方要求在指定区域制作泛光视觉实体样板,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内。(7)设备就位、安装、设备及器件的检测、报审和验收;设备单机调试、系统联动调试以及系统试运行;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及协调。相关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内。(8)验收所必须的

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由项目在  
执行中确定,可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也可在清单中单列,单列时应对工程措施费作说明)。  
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12。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  
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  
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  
(GB500854-2013) 执行。

## 五、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  
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  
何主张;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5 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  
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  
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等、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 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广东  
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奖的评选要求。

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  
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 / 奖的评选要求。

## 七、施工方案要求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或进场之日起 3 日内(以在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  
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  
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  
相关施工图纸。

2.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  
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分  
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  
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 八、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质量及安全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

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 九、合同效力

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分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广州设计之都黄边村村属权益地块开发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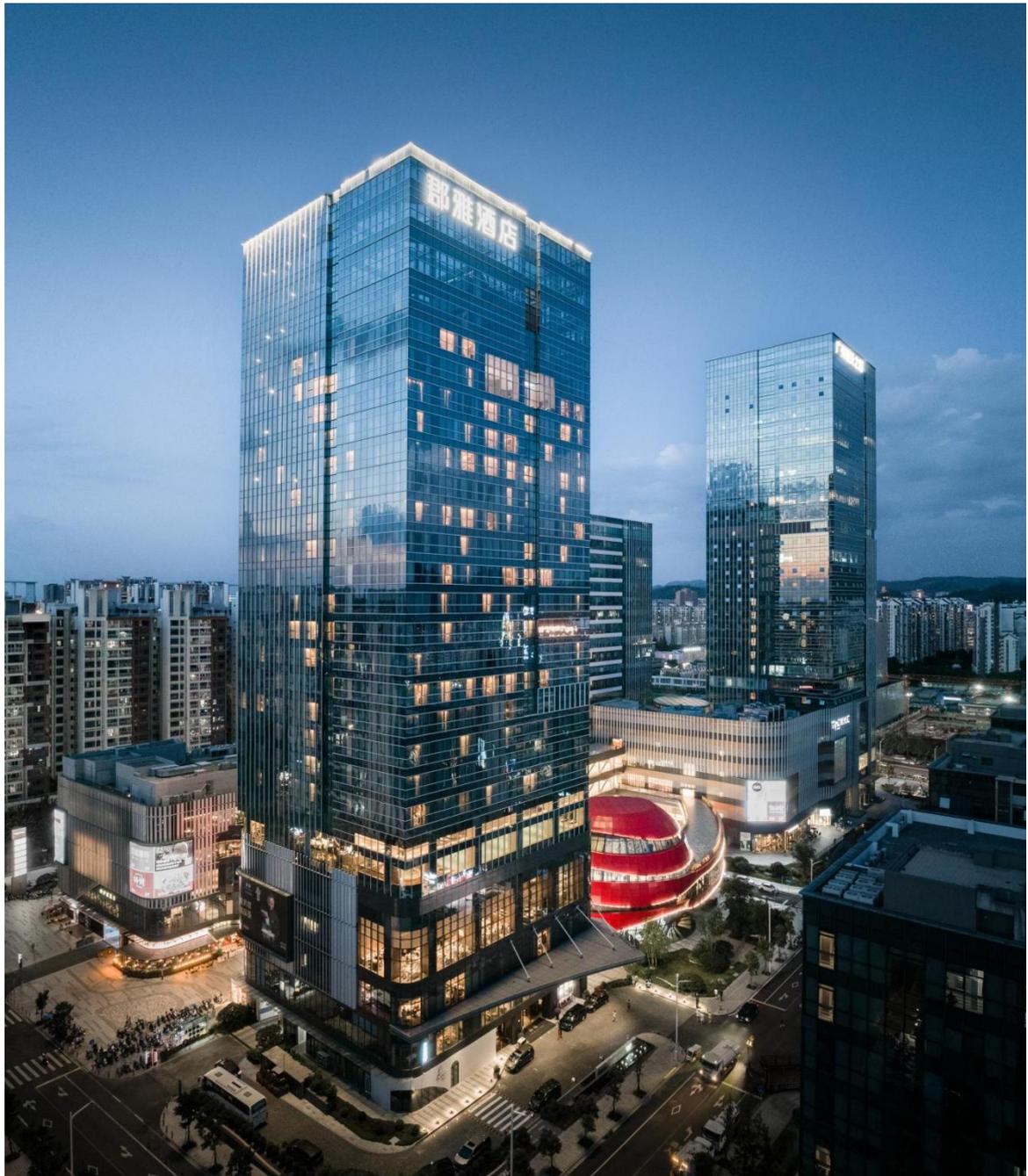
分包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移交意见：已具备条件，同意移交。 移交人签字：钟咏宏 移交日期：2023.1.12
总包单位：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移交意见：同意移交 移交人签字：张强 移交日期：2023.1.12
监理单位：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见证意见：同意 见证人签字：张强 日期：2023.1.12
建设单位：广州设计之都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见证意见：同意 见证人签字：张强 日期：2023.1.12
物业单位：广州城市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接收意见：同意接收 接收人签字：梁秋鹏 接收日期：2023.1.12

备注：本表须双面打印，一式五份，各单位各持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实景图





## 2.4.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 中标通知书

正新市中标[G20201005]号

神州杰讯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石家庄正定新区管委会 (建设单位) 的

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项目名称), 于2020年

9月2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 进行

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并向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

情况书面报告,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到

管委会与我方签订合同。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

2020年10月12日

建设单位	石家庄正定新区管委会	
工程名称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建设规模	约1200米(以实际为准)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内容	本标段包括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运营维护、质保等全部内容	
中标条款	1、中标价(万元): 1957474.62元(其中设计费42.12元, 施工费1914679.45元) 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费(万元): 2、中标工期: 2020年10月15日开工, 2021年1月15日竣工, 其中设计周期50日历天, 施工周期120日历天, 设计工作量: 完成全部设计内容, 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 设计合格。 3、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4、项目经理/总监/项目负责人: 李亮 5、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冀14406081142	
备注	1、本项目委托 河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级别) 负责代理招标, 项目负责人 石显明,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建建[2015]001785, 专业 工程造价, 职称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 周纯、田旭。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石家庄正定新区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 三标段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 三标段。

2. 工程地点：石家庄正定新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石新管经[2020]71号、石新管经[2020]9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河阳路部分区域及滹沱河北堤南侧（2019年河北省旅发大会舞台周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标段范围内施工图设计、施工等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交付使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的缺陷修复及运行维护保修质保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承诺：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并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施工质量承诺：合格。

###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柒拾肆元陆角捌分（¥19537674.68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中标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壹仟元整（¥421000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壹拾壹万陆仟陆佰柒拾肆元陆角捌分（¥19116674.68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 五、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崔立。

##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发包人要求》；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签订。

## 九、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石家庄正定新区商务中心 签订。

十、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日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许红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崔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_\_\_\_\_

91440116689346676L

邮政编码：\_\_\_\_\_

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_\_\_\_\_

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委托代理人：\_\_\_\_\_

B1 栋 707/703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510663

- 2.5.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 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 工程分包合同

(2022 年版)

工程名称：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发包单位：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印制



## 工程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简称甲方）：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龙飞

分包单位（简称乙方）：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崔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在双方自愿执行建设单位《施工合同》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

分包范围：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的图纸深化、采购、安装、调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二、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暂定分包总价（含税价）：约836.6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767.52万元，税金为69.08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50980元，占分包总价比例3%。

2、分包单价（含税价）：           /           ，具体详见附表。

3、分包结算采用第③种方式：

①固定总价；

②固定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③总价结算：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总价×94%（甲供料除外）；

④定额结算：（定额工料机+技措费）×（1± / %）+材差+主材+综合取费 / %+税金 / %；执行 / 年《 / 定额》。

⑤平米包干：按建筑面积 / 元/m<sup>2</sup>；

⑥其它方式： / 。

4、合同价款调整因素： / 。

5、合同分包价格包含内容：为完成所分包工程需用的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机械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成品保护费、措施费、物价上涨因素等不可预见风险费、办理工伤保险费及税金。

6、本工程全部以定包的方式实行，在工程分包范围内不得发生里工。

7、纳税人（乙方）身份：为一般纳税人，结算完毕后按审核后的结算金额开具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三、合同工期

1、总日历天数：18天，自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乙方应合理安排工期，服从甲方工程进度安排，必须在甲方规定的工期范围内完工。

### 四、工程质量标准

1、按与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执行，达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使用的材料为：符合设计要求，执行国家标准。材料要出具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证明文件，材料进场后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甲方验收后，随同监理见证人做复试化验，达到设计要求后，方可使用。

3、使用材料执行国家标准，指定生产厂家 / 生产的 / 产品。产品品质在尺寸偏差、表面质量、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四方面技术指标满足国家标准的要求。

## 1、甲方

1.1 甲方委托项目经理（或授权代理人）：王龙飞（身份证号：140102197403295175）为现场代表，负责工程项目的统一协调和管理，履行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职责，签收与工程活动有关的文件、签证等。

1.2 负责审批乙方的进度计划并检查落实执行情况，对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全过程控制；合理安排生产，保证乙方正常连续作业。

1.3 提供水源、电源；不提供住宿及伙食。

1.4 甲方未取得乙方开具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前，有权拒绝支付乙方工程款。

## 2、乙方

2.1 乙方委托 崔立（身份证号：140581197704196813）为项目负责人，负责分包工程自准备至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组织管理。

2.2 乙方进场施工前，应将其现场组织管理机构和施工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名单上报甲方。管理人员原则不允许随意变动，需要变动的应及时上报甲方书面批准；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3 项目负责人及施工、技术人员必须常驻工地，有事需提前向项目部请假并安排好工作，按时参加项目部及监理单位召开的例会。

2.4 乙方人员进入现场后，质量、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应服从甲方项目部的管理、指挥、调度、安排。

2.5 乙方所有进场材料必须向甲方报验并提供原材料质量证明文件和复检试验报告等资料，材料进场后经业主和监理单位验证合格后，方可施工。材料的检验、试验费用和因材料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6 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工并交付验收。

2.7 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执行样板间、试验段模式，经甲方、业主、监理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要严把施工进度、质量验收关。

户。

6、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乙方以甲方的名义进行对外民事活动，由此产生的责任和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7、甲乙双方约定向以下联系方式邮寄或发送相关文件或通知均视为送达。如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变更联系方式未通知或提供联系方式错误，造成文件或通知无法送达，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

乙方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1 栋 707 单元；

单位联系电话(传真)：020-32095020；电子邮箱：lgf@rehuodesign.com；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国锋；17620404777。

8、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9、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负责人(基层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3922723287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广州

花岗科技园支行 7159 7358 6118

合同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 3.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和业绩

#### 拟派项目经理简历

投标人名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崔立	性别	男	年龄	48	
学历	大专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22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粤1442006200811482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b>主要工作经历</b>						
<p>1. 2024. 10. 15---2025. 3. 20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外立面泛光照明工程，担任技术负责人；</p> <p>2. 2025. 3. 10---至今 科学城集团总部大楼泛光灯维修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p> <p>3. 2025. 4. 16---至今 南沙期货金融大数据产业园（横沥）项目泛光照明工程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p>						
<b>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b>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1953万元	2020. 10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	/	良好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	353万元	2023.03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14.93万	37.8	良好
KXC-D2-2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泛光照明项目	688万元	2024.03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22.42万	195	良好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2852万元	2025.7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52.74万	25.13	良好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836万元	2023.11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2.7万	59.35	良好

注：1.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3.1. 项目经理情况证明

####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7日  
- 2028年04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崔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11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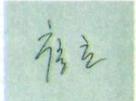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4-27至2028-04-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27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8124

姓 名: 崔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04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9月19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3日 至 2026年09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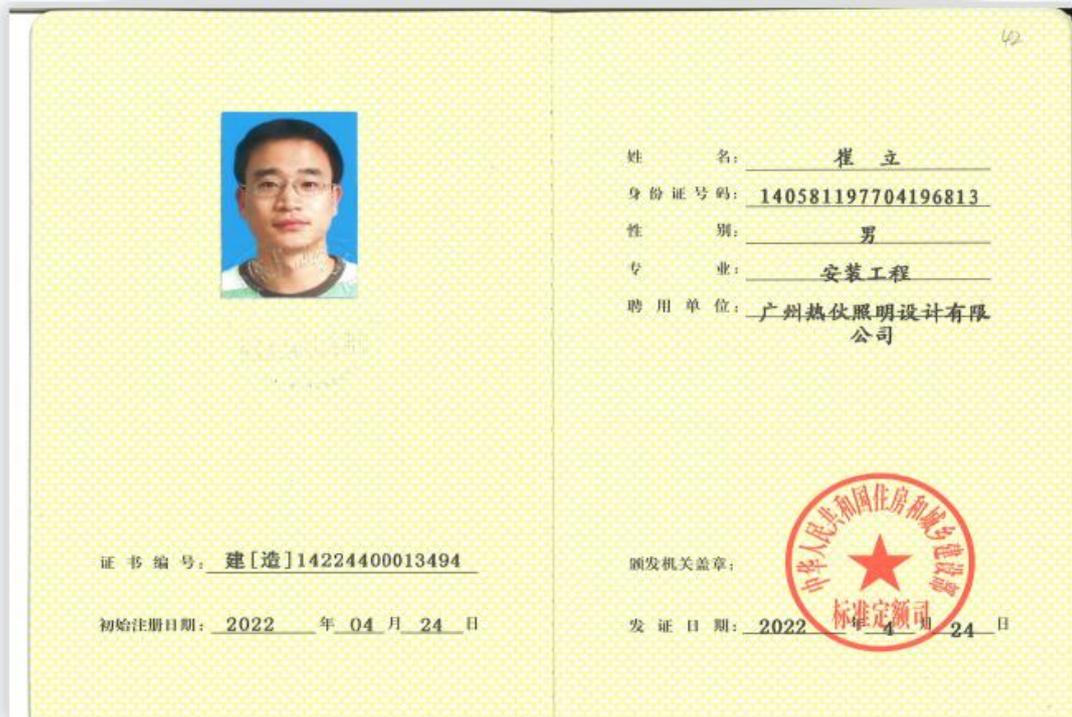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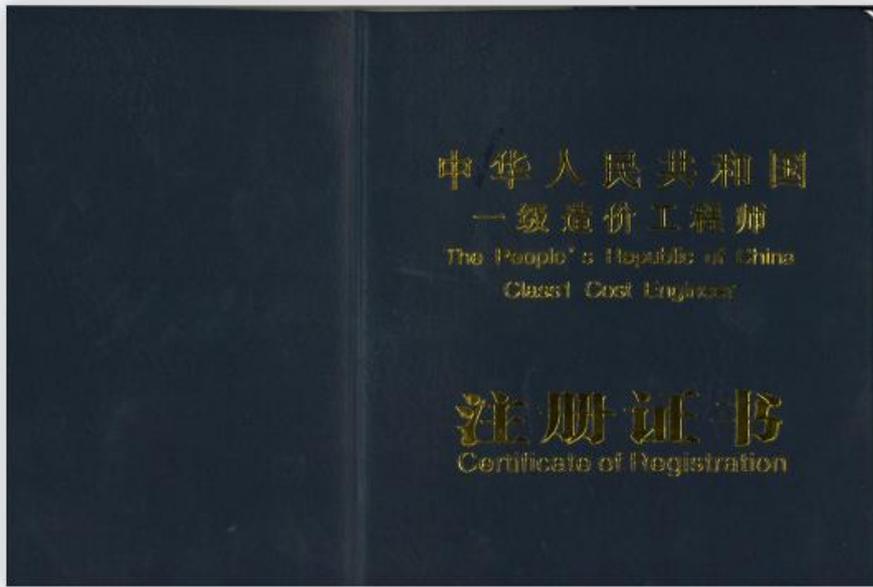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一级造价师



### 职称证书

	经 <b>江苏省 建筑电气</b>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8年10月29日评审， <b>崔立</b> 已具备 <b>高级工程师</b> 资格。
姓 名 <u>崔立</u>	 发证机关: <b>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b>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77.04</u>	
工作单位 <u>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u>	
编 号 <u>18021310</u>	

### 毕业证书

<b>普通高等学校</b> <b>毕业证书</b>	学生 <b>崔立</b> 性别 <b>男</b> ， <b>1977</b> 年 <b>4</b> 月 <b>19</b> 日生，于 <b>1995</b> 年 <b>9</b> 月 至 <b>1998</b> 年 <b>6</b> 月在本校 <b>电气工程系</b> <b>建筑电气</b>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b>00030178</b>	校 名:  1998年6月30日 学校编号: <b>华交教字[95]262131号</b>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崔立

证件号码：140581197704196813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3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4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5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6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7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8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9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0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3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4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5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6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7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8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9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0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1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2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1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2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3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4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5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6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7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8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9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10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11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 3.2. 项目经理近10年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 3.2.1.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 中标通知书

正新市中标[G20201005]号

神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石家庄正定新区管委会 (建设单位)的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项目名称), 于2020年9月29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 进行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 并向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单位接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到石家庄正定新区管委会与我方签订合同。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 

2020年10月12日

建设单位	石家庄正定新区管委会	
工程名称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建设规模	加源路沿河景观照明(以海晏路为台围) 2.5公里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内容	本标段包括照明设计、施工、验收、运营维护, 工期后交付招标人使用	
中标条款	1、中标价(万元): 1327476.62元(其中设计费 42.12元, 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费 1914679.50元) 2、中标工期: 2020年10月15日开工, 2021年1月15日竣工 3、工程质量等级: 合格 4、项目经理/总监/项目负责人: <u>唐亮</u> 5、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u>冀14406081142</u>	
备注	1、本项目委托 <u>河北恒信招标有限公司</u> (代理机构、级别) 负责代理招标, 项目负责人 <u>石显明</u>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u>建14406081142</u> , 专业 <u>工程经济</u> , 职称 <u>高级工程师</u> , 项目组成员 <u>周纯、田旭</u> 。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石家庄正定新区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 三标段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 三标段。

2. 工程地点：石家庄正定新区。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石新管经[2020]71号、石新管经[2020]9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河阳路部分区域及滹沱河北堤南侧（2019年河北省旅发大会舞台周边）。

6. 工程承包范围：本标段范围内施工图设计、施工等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交付使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的缺陷修复及运行维护保修质保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施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承诺：满足工程各方面的需求，  
并达到国家现行设计规范要求；施工质量承诺：合格。

###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中标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叁万柒仟陆佰柒拾肆元陆角捌分（¥19537674.68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中标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拾贰万壹仟元整（¥421000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中标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壹拾壹万陆仟陆佰柒拾肆元陆角捌分（¥19116674.68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最终单价及总价以结算审定结果为准。

## 五、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崔立。

##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发包人要求》；
- (6) 承包人建议书；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签订。

#### 九、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石家庄正定新区商务中心 签订。

十、 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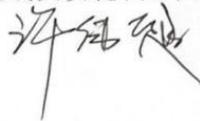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日生效。

十一、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_\_\_\_\_

91440116689346676L

邮政编码：\_\_\_\_\_

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_\_\_\_\_

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委托代理人：\_\_\_\_\_

B1 栋 707/703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510663

3.2.2.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铁



编号：XT-DHXC-ZY-(2023)-05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 A 区楼宇亮化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铁七局集团西安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分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

签订日期：2023年03月11日

 追求卓越 勇于跨越



##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中铁七局集团西安铁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乙方资质、注册情况及纳税身份情况

####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689346676L

法定代表人姓名：崔立

#### 1.2 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编号：D244340277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4-02-03

#### 1.3 安全生产许可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0]015164 延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12-16

1.4 乙方为：一般纳税人。

1.5 乙方准入证号：FBQYZY-20230213-0026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 A 区楼宇亮化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丹河新城

2.3 分包工程内容：见《工程量清单》（附件一）

其他双方约定的分包内容：/

2.4 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施工情况、施工能力、信誉考核情况等因素对清单数量进行调整，且合同单价不予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就合同清单数量向甲方提出赔偿。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3.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60 天。

3.2 开始工作日期：    年    月    日，结束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3.3 甲方根据发包人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下达施工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

3.4 本合同签订时，若工程工期无法确定，开竣工时间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3.5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3.6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因政府、发包人、不可抗力、征地拆迁、违法阻工、疫情、环保等非甲方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及时开工或停工、窝工，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等风险已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各项单价中，甲方不再补偿。

**第四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4.1 甲方委派的驻工地代表为：邢振，职务：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4.2 乙方委派的驻工地代表为：崔立，身份证号：140581197704196813，为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结算领取合同价款等相关事宜。

4.3 若乙方更换驻工地代表，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甲方，新派驻工地代表需向甲方提供授权委托书。

4.4 为保障合同履行，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乙方应予以撤换。

4.5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的经甲方审核程序、驻工地代表亲笔签字并加盖甲方合同章或项目部公章的结算单，作为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合同总价**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为 3530801.78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伍拾叁万捌佰零壹元柒角捌分）。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 3239267.69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贰拾叁万玖千贰佰陆拾柒元陆角玖分），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 291534.09 元（大写：人民币 贰拾玖万壹仟伍佰叁拾肆元零玖分）。

4.1.1



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单价计量，经发包人、监理方工程验收合格并经审计或政府财政评审，以甲方确认的施工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

若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不变，具体税金以变更后的税率计算。

## 5.2 合同单价

5.2.1 本合同为综合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详见《工程量清单》（附件一）。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

5.2.2 本合同单价是按发包人与甲方签订的总包合同的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外，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但不限于乙方为完成分包工程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劳务、小型设备、机械、辅助材料及配件、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治安管理等费用；燃油、电力等动力费用；材料、设备二次倒运费；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本合同 3.6 款列明的停工、窝工损失；管段内场地清理费用；安全质量环保隐患排查及事故处置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商业保险费用；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看护费用；乙方自身管理费用；质量、安全、环保配合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费用；政府行政部门对乙方行政违法行为的罚款；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5.2.3 因变更设计或其他原因增减的工作项目和数量按照双方确认的固定综合劳务单价办理。劳务单价中未列明的项目，合同有单价的参照合同单价，合同没有单价的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当金额超过原合同价格 30%或大于人民币 400 万元，甲方有权另行分包。

## 第六条 合同履约保证金

6.1 在本合同签订前，乙方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缴纳 5 万 元现金作为履约保证金；

(2) 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提供  /  元的银行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的有效期至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后  /  日止。

(3) 在每一期结算时，甲方扣除乙方当期结算款（不含增值税）的  /  %作为履约保证金。

6.2 乙方提供的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得早于合同约定的履约截止日期，若乙方在履约担保有效期内无法全部履约，乙方须在履约期限届满前向甲方提供新的履约担保或



栋 707 单元

联系人: 崔立  
联系电话: 13922723287  
电子邮箱: cl@rehuodesign.com

21.9 本合同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完工且经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终止。

21.10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壹 份。

- 附件一 《工程量清单》
-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清单》
-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 附件四 《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
-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六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七 《安全生产协议书》
- 附件八 《廉政协议书》
- 附件九 《代发工资协议》
- 附件十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证书》
- 附件十一 《劳务人员健康承诺书》
- 附件十二 《项目经理部权责告知书》
- 附件十三 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工程承包人: (盖章)  
住所地址: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0108000224857**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劳务分包人: (盖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44017063342**  
电 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追求卓越 勇于跨越

3.2.3. KXC-D2-2 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

合同编号: csecc-ht2-2024030608009

  
**中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KXC-D2-2 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  
**楼)项目**

泛光照明工程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合同

总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承包人: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1号寺右万科

签约时间: 2024年3月6日

(2023 版合同 FBHT-HN-ZY-1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总承包人（下称“承包人”）、分包人（下称“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分包人信息

- 1.1 法定代表人： 崔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是 是否免交履约保证金： 否
- 1.2 资质证书编号： D244340277  
资质类别及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4年2月3日至2028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16839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11月21日至2026年11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二、分包工程概况

- 2.1 分包工程名称： KXC-D2-2 地块建设项目泛光照明工程
- 2.2 分包工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创新路以东、光谱东路以北
- 2.3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发标人指标/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包含的施工范围以内泛光照明工程，承包的内容包括：（各项目按实际招标范围填写）
- 1、本项目泛光照明工程的灯具、配件、管线、控制系统，及相关辅材、节点和连接件的制作、预留预埋等，按照泛光照明技术要求，在现场安装（包括灯具及配件、隔水胶圈、电源线、信号线、接附体等）；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材料样板提供、包安装调试、工完场清（垃圾（含甲供材垃圾）运送到项目指定地点）、包装收至交付业主使用及缺陷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保养工作，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 2、图纸/方案报批报建（如需）、深化设计、施工方案编制及论证；施工图的深化设计并加盖出图章，经甲方、设计院等单位书面确认后予以实施。
  - 3、设备就位、安装、设备及器件的检测、报审和验收；设备单机调试、系统联动调试以及系统试运行；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及协调。
  - 4、按业主和总包要求在指定区域制作泛光视觉实体样板，在定板定样之前分包人需提供所需的材料供业主与设计方选择。
  - 5、施工过程中的操作架、胎架、顶升装置、吊车、吊篮等的租赁、搭设、安装、拆除

**等相关施工措施。**

6、安全文明施工、工程创优、其他措施项目等，以及与相关专业分包工程的配合与协调工作。

2.3.1 包括承包入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3.2 承包入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并承诺不向承包入主张任何费用；

2.3.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入进度要求的，承包入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20%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3.1 承包方式：

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总价包干合同 其他单价形式：\_\_\_\_\_

3.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柒万陆仟捌佰柒拾柒元壹角叁分（RMB6876877.13）。

（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万零玖仟零陆拾壹元伍角玖分（RMB6309061.59）：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柒仟捌佰壹拾伍元伍角肆分（RMB567815.54）：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陆仟壹佰捌拾壹元贰角叁分（RMB126181.23）。

本合同协议书第四条结算方式为总价合同的，则本条所述合同价款非暂定价。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4.1 本合同采取以下勾选项作为结算方式：

4.1A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4.1.1A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2%的安全生产费用，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垃圾清运（运放至指定堆放点）、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防雷接地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入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参考标准，工程措施费具体包含内容

承包人（盖章）：

分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荔湾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黄埔科技园支行

帐号：7445310182600002482

帐号：715973586118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专用条款附件 2

分包拟派管理人员名单

分包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输入名称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年龄	岗位	持有证书	证书号	联系方式
1	崔立	140581197704196813	男	47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B证	粤144060811482/粤建安B(2024)0008124	13922723287
2	庄文蔚	440882198807101248	女	36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201003087800	17724277524
3	彭赛红	430681197312300014	男	51	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C3(2022)0122930	18573205885
4	钟林宏	440883199710233958	男	27	施工员	施工员证	2001010014552	13267877183
5	吕圣明	440582199108232634	男	34	造价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24224400004623	18802078778

1. 分包人本名单人员应与参加团队面试人员一致，进场时按本名单提交拟派人员的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

2. 分包人实际进场人员应与本名单人员信息一致，如有更改应当在拟更改人员进场前7天内提供更改人员与信息的名单，并盖章报送承包人，经承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及进场；

3. 为避免转包和挂靠行为，承包人有权不定期检查分包人在场管理人员身份信息、劳动合同与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如查实为虚假资料或与本名单信息不一致又未办理更换的，按人民币10000元/人的标准对分包人进行处罚。同时经承包人通知后，分包人应在1个日历天内提供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等材料证明该人员为本单位员工，如分包人无法提供，承包人可视情节的严重程度，选择下列方式处理：

(1) 承包人有权将该人员清退出场，自清退出场之日起，分包人应在7个日历天内安排本名单人员进场工作或根据本附件第2条更换拟派人员；



效果图



### 3.2.4.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15-1647

合同编号：83AFZ 20179 SOO-YX240052

工程名称：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分包专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分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览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览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1.2、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滨河东路以东、荊州路以西、鼎店路以北、兴朋路以南

1.3、分包范围: 详见附件11《施工范围划分示意图》

1.4、分包内容: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主登录厅、东登录厅、7#、8#、9#、10#展厅,及其对应的中轴拱、会展廊施工范围内的灯具及支座,相应的管线配电箱、线槽、开关、电源、灯具外壳及其装饰板等与泛光照明相关的全部内容。分包人施工范围的工完料清、退场清理及垃圾运至现场指定位置

1.5、分包方式: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7《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日历天,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导致现场不能开工或停工,相应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且此等风险分包人已充分考虑并知晓,费用包含于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同总价内。

###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确保“中州杯”,争创“鲁班奖”。

###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伍拾贰万元整

(¥ 28520000.00 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26165137.61 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肆分（¥ 3924770.64 元），按 15% 计取；安全生产费（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 855600.00 元）；按 3% 计取。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2354862.39 元）。税率暂按 9% 计取，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定额计价，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书：周飞（身份证号：620421199312013311；联系电话：17391701130）。

####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协议书
- b.专用条款
- c.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招标文件
- e.中标通知书
- f.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图纸
- l.工程量清单
- m.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严禁转包和再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

拆股

程立

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它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单位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入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2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1 份；副本 4 份，承包人执 3 份，分包人执 1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承包人代表：

邓毅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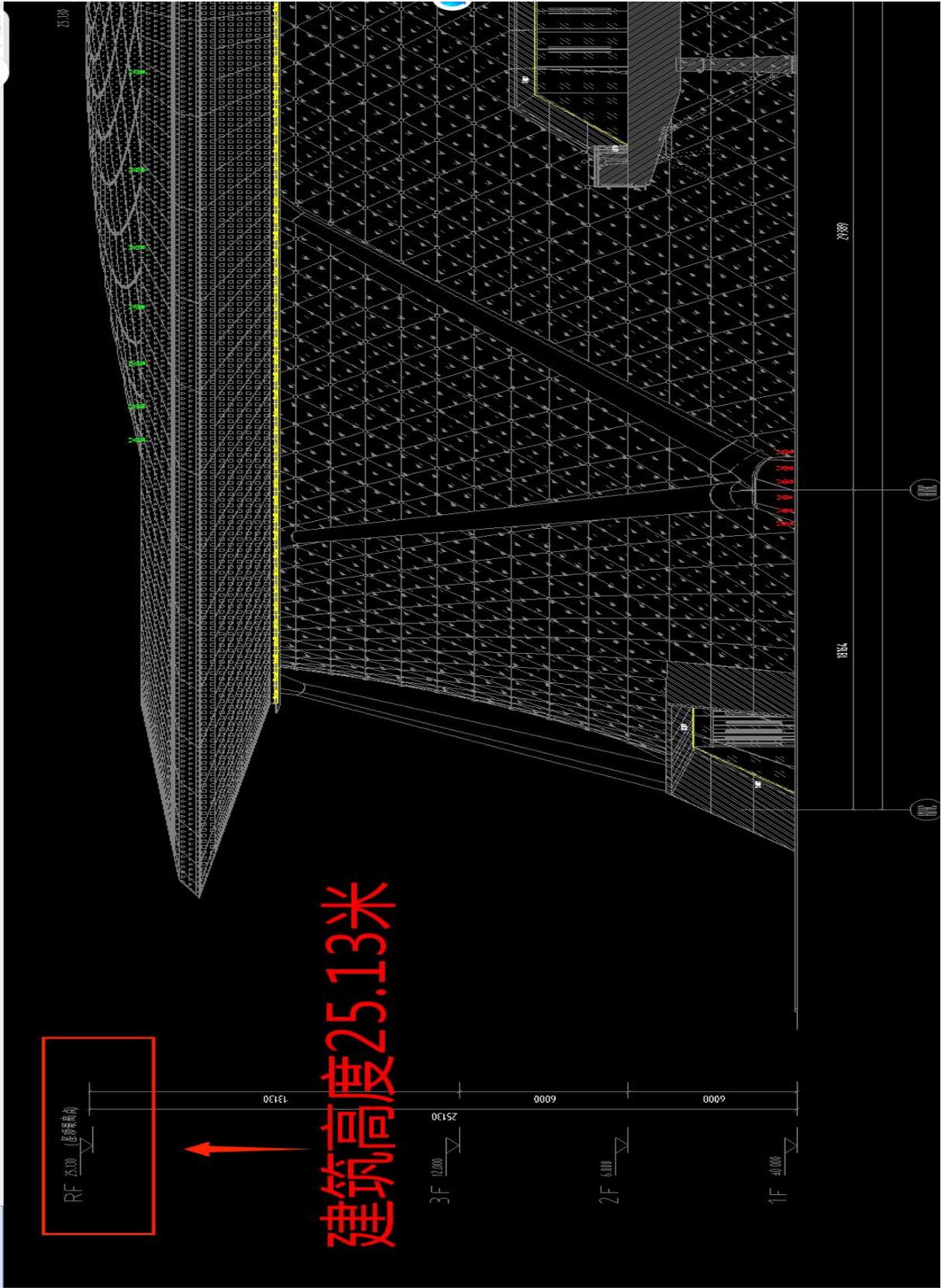
分包人代表：

程立



分包人配备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备注
1	项目经理	崔立	13922723287	140581197704196813	
2	技术负责人	陶冶	13927786661	500109198807257534	
3	安全负责人	钟林宏	13267877183	440883199710233958	
4	质量负责人	冯瑞冠	13016052574	440923199806143411	
5	施工员	彭赛红	18573205885	430681197312300014	
6	材料员	黄小玲	13927786661	440882198404156543	
7	预算员	吕圣明	18802078778	440582199108232634	
8	安全员	郑嘉豪	15918916949	440582199804135475	
9	资料员	林晓娜	18819483512	440582199403027422	
10	劳务管理员	邹志昌	13560341195	440221199503140634	



- 3.2.5. 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的 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 工程分包合同

(2022 年版)

工程名称：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发包单位：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印制



## 工程分包合同

发包单位（简称甲方）：山西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王龙飞

分包单位（简称乙方）：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崔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分包给乙方施工，在双方自愿执行建设单位《施工合同》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教育园区共享项目（职院范围）及教育园区酒店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晋城市丹河新城金村新区起步区

分包范围：体育场、体育综合楼、大礼堂、大学生活动中心及学生街管理用房楼宇亮化工程的图纸深化、采购、安装、调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 二、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暂定分包总价（含税价）：约836.6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767.52万元，税金为69.08万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50980元，占分包总价比例3%。

2、分包单价（含税价）：          /          ，具体详见附表。

3、分包结算采用第③种方式：

①固定总价；

②固定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③总价结算：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的结算总价×94%（甲供料除外）；

④定额结算：（定额工料机+技措费）×（1± / %）+材差+主材+综合取费 / %+税金 / %；执行 / 年《 / 定额》。

⑤平米包干：按建筑面积 / 元/m<sup>2</sup>；

⑥其它方式： / 。

4、合同价款调整因素： / 。

5、合同分包价格包含内容：为完成所分包工程需用的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机械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成品保护费、措施费、物价上涨因素等不可预见风险费、办理工伤保险费及税金。

6、本工程全部以定包的方式实行，在工程分包范围内不得发生里工。

7、纳税人（乙方）身份：为一般纳税人，结算完毕后按审核后的结算金额开具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三、合同工期

1、总日历天数：18天，自2023年12月13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乙方应合理安排工期，服从甲方工程进度安排，必须在甲方规定的工期范围内完工。

### 四、工程质量标准

1、按与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执行，达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使用的材料为：符合设计要求，执行国家标准。材料要出具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证明文件，材料进场后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甲方验收后，随同监理见证人做复试化验，达到设计要求后，方可使用。

3、使用材料执行国家标准，指定生产厂家 / 生产的 / 产品。产品品质在尺寸偏差、表面质量、物理性能、化学性能四方面技术指标满足国家标准的要求。

## 1、甲方

1.1 甲方委托项目经理（或授权代理人）：王龙飞（身份证号：140102197403295175）为现场代表，负责工程项目的统一协调和管理，履行质量、安全、进度等管理职责，签收与工程活动有关的文件、签证等。

1.2 负责审批乙方的进度计划并检查落实执行情况，对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全过程控制；合理安排生产，保证乙方正常连续作业。

1.3 提供水源、电源；不提供住宿及伙食。

1.4 甲方未取得乙方开具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前，有权拒绝支付乙方工程款。

## 2、乙方

2.1 乙方委托 崔立（身份证号：140581197704196813）为项目负责人，负责分包工程自准备至竣工验收全过程的施工组织管理。

2.2 乙方进场施工前，应将其现场组织管理机构和施工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名单上报甲方。管理人员原则不允许随意变动，需要变动的应及时上报甲方书面批准；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2.3 项目负责人及施工、技术人员必须常驻工地，有事需提前向项目部请假并安排好工作，按时参加项目部及监理单位召开的例会。

2.4 乙方人员进入现场后，质量、安全、环保、文明施工应服从甲方项目部的管理、指挥、调度、安排。

2.5 乙方所有进场材料必须向甲方报验并提供原材料质量证明文件和复检试验报告等资料，材料进场后经业主和监理单位验证合格后，方可施工。材料的检验、试验费用和因材料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6 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和甲方批准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期完工并交付验收。

2.7 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执行样板间、试验段模式，经甲方、业主、监理认可后方可大面积施工，要严把施工进度、质量验收关。

户。

6、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乙方以甲方的名义进行对外民事活动，由此产生的责任和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7、甲乙双方约定向以下联系方式邮寄或发送相关文件或通知均视为送达。如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变更联系方式未通知或提供联系方式错误，造成文件或通知无法送达，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

乙方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1 栋 707 单元；

单位联系电话(传真)：020-32095020；电子邮箱：lgf@rehuodesign.com；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国锋；17620404777。

8、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9、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定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负责人（基层经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13922723287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广州

花岗科技园支行 7159 7358 6118

合同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 4. 拟派技术负责人情况和业绩

##### 拟派技术负责人简历

投标人名称：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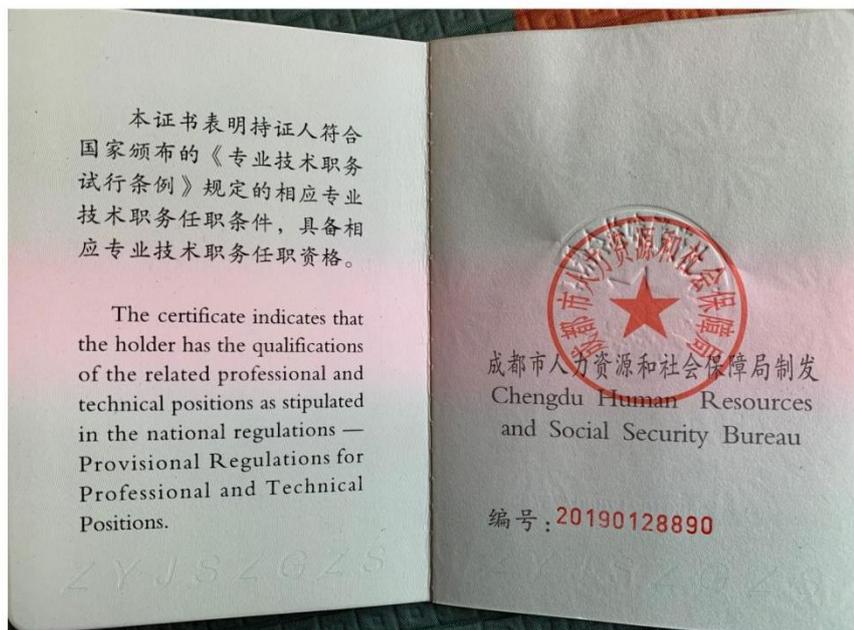
姓名	陶冶	性别	男	年龄	37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14	
执业资格类型	高级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A211322023364474		
其他工程建设类职业/执业资格	无					
<b>主要工作经历</b>						
<p>1. 2024. 10. 15---2025. 3. 20 金域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外立面泛光照明工程，担任技术负责人；</p> <p>2. 2025. 3. 10---至今 科学城集团总部大楼泛光灯维修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p> <p>3. 2025. 4. 16---至今 南沙期货金融大数据产业园（横沥）项目泛光照明工程项目，担任技术负责人。</p>						
<b>负责人同类业绩情况（在本次招标以外项目，需附证明材料）</b>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类似特征	建筑面积（平方米）	建筑高度（米）	业主方履约评价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2852万元	2025.7	是否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是	52.74万	25.13	良好

注：1. 请严格按列表顺序提供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2.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证明材料。

#### 4.1. 技术负责人情况证明

#### 高级工程师职称



# 毕业证书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陶冶 性别 男 ，  
学号 10060894 ， 一九八八年  
七月二十五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 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钱旭红

校 名： 华东理工大学



证书序列号： NO. 10194429

证书编号： 102511201005004307

二〇一〇年 七月 一日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陶冶

证件号码：50010919880725753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9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0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1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2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2.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3日



4.2. 技术负责人近3年同类工程泛光照明施工业绩

4.2.1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建设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205-1647

合同编号：83AFZ 20790 SOO-YX240052

工程名称：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分包专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分包人：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人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相关条款,并已完全理解和同意本合同项下分包人的权利和义务;分包人不得以未理解本合同相关条款或内容为由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1.2、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滨河东路以东、荊州路以西、鼎店路以北、兴朋路以南

1.3、分包范围: 详见附件11《施工范围划分示意图》

1.4、分包内容: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主登录厅、东登录厅、7#、8#、9#、10#展厅,及其对应的中轴拱、会展廊施工范围内的灯具及支座、相应的管线配电箱、线槽、开关、电源、灯具外壳及其装饰板等与泛光照明相关的全部内容。分包人施工范围的工完料清、退场清理及垃圾运至现场指定位置

1.5、分包方式:采取专业分包方式。包含除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详见附件1《承包人供应材料、机械设备一览表》、附件17《安全文明施工界定表》)外,完成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机械(含大型机械)机具、措施等一切工作。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承包人批准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日历天,本合同工期如有调整,以承包人代表书面通知为准。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导致现场不能开工或停工,相应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且此等风险分包人已充分考虑并知晓,费用包含于全费用综合单价及合同总价内。

### 三、质量标准

按照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及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验收规范要求,同时满足业主、监理提出的通过完工验收所应达到的质量要求。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确保“中州杯”,争创“鲁班奖”。

### 四、分包合同价款与合同价格形式

4.1、分包合同价款(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捌佰伍拾贰万元整

(¥ 28520000.00 元)，其中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陆万伍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壹分（¥ 26165137.61 元），人工费（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元陆角肆分（¥ 3924770.64 元），按 15% 计取；安全生产费（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 855600.00 元）；按 3% 计取。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伍万肆仟捌佰陆拾贰元叁角玖分（¥ 2354862.39 元）。税率暂按 9% 计取，如遇国家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税率相应进行调整。

4.2、合同价格形式：定额计价，合同最终价以完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 五、分包负责人

施工期间，分包授权委托书：周飞（身份证号：620421199312013311；联系电话：17391701130）。

#### 六、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a.协议书
- b.专用条款
- c.通用条款及合同附件
- d.招标文件
- e.中标通知书
- f.投标文件、往来函件
- g.承包人有关管理制度
- h.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函件、会议纪要、补充等书面协议
- j.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k.图纸
- l.工程量清单
- m.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须经承包人指派人员签字）

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补充等有效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组成本合同的文件条款内容出现矛盾或冲突时，按以上顺序作为合同条款优先解释顺序。

#### 七、承诺

7.1、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严禁转包和再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严禁转包和再分包。

7.2、分包人承诺承包人支付给分包人的各项价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并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7.3、分包人同意并确认：所有涉及合同及补充协议的签订，承包人所用印鉴仅为“中

拆股

程立

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其它以承包人名义使用的任何印鉴（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属分公司、项目部公章）签订合同均不发生任何法律效力。

#### 八、工程结算

(1) 分包工作完工验收报告经承包人认可后 30 天内，分包人向承包人递交完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在与其他分包单位施工界面划分清晰、明确、无争议，承包人供应材料领用量与承包人核对无误，有关签证及变更手续齐全、责任方明确且已落实的前提下，承包人就分包工作与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及计价原则，办理工程完工结算。

(2) 承包人对分包人的结算需接受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按承包人内部结算审计结论为最终分包结算值。

分包人上报预算经承包人审核，核减率超过 5% 以上，按超过部分价款的 2% 计算审价费用并由分包人承担，在分包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如承包人因各种原因需将分包人结算外委审计的，分包单位应无条件接受，该部分项目外委审计费用执行政府审计收费标准且核减率超过 5% 以上的审计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3) 按照承包人有关分包合同管理的要求，对于过程中及最终结算金额高于本合同暂定总价的部分另行签订调整合同总价的补充协议，相关补充协议仅用于根据承包人实际委托的施工任务工作区域范围的调减及工程量调整（含调增及调减）合同总价。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相关合同单价不得改变，仍按本合同中相关约定价格执行。

#### 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承包人和分包人约定自分包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承包人签字并盖“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合同章”，分包人向承包入交纳合同履约保证金后本合同生效。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承包人、分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尾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 十、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本合同正本 2 份，承包人与分包人各执 1 份；副本 4 份，承包人执 3 份，分包人执 1 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7 日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工业路 3 号一冶科技大楼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项)

承包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

承包人代表：

邓毅

分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人，附授权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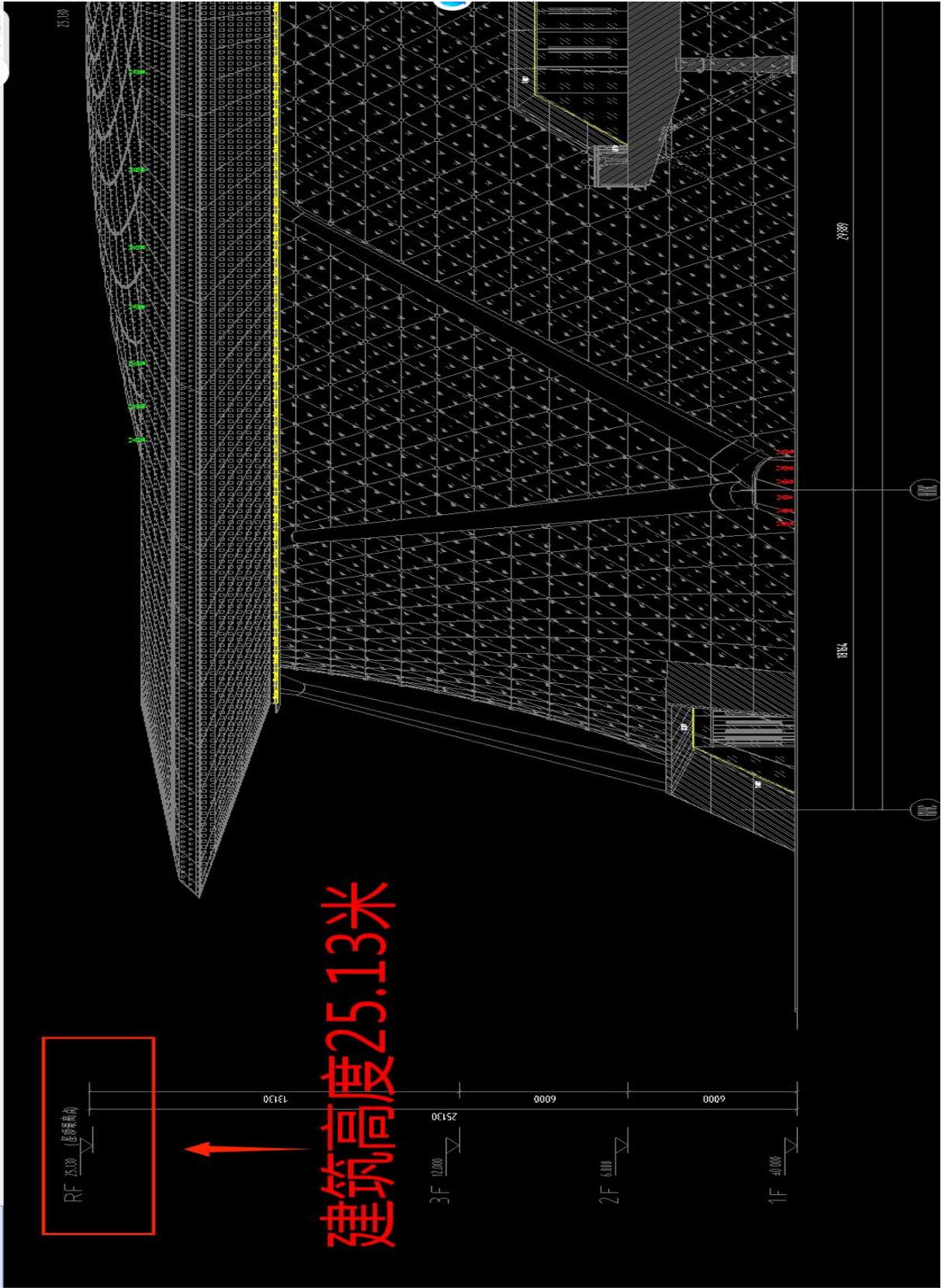
分包人代表：

程立



分包人配备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一览表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备注
1	项目经理	崔立	13922723287	140581197704196813	
2	技术负责人	陶冶	13927786661	500109198807257534	
3	安全负责人	钟林宏	13267877183	440883199710233958	
4	质量负责人	冯瑞冠	13016052574	440923199806143411	
5	施工员	彭赛红	18573205885	430681197312300014	
6	材料员	黄小玲	13927786661	440882198404156543	
7	预算员	吕圣明	18802078778	440582199108232634	
8	安全员	郑嘉豪	15918916949	440582199804135475	
9	资料员	林晓娜	18819483512	440582199403027422	
10	劳务管理员	邹志昌	13560341195	440221199503140634	



## 5. 投标人获奖情况

	项目名称	所获奖项名称	获奖年月	颁发单位/协会
投标人获奖情况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A级专业分包商	2024年01月	中建三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深圳恒明珠金融大厦幕墙灯光工程	26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阿拉丁神灯奖优秀工程奖(商业建筑景观照明工程类)	2021年06月	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组委会
	雅居乐&陇海集团三郎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售楼部泛光设计项目	金手指奖建筑照明奖:铂金奖	2024年12月	金手指奖组委会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	2020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2019-2020年度亚太华人设计作品大赛灯光照明设计类金奖	2020年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设计	亚洲照明设计奖-特别之光奖	2019年	亚洲照明设计师协会

5.1. 获奖证书扫描件



## 感谢信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非常感谢贵司一直以来对中建三局南方公司的大力支持。回顾新南方公司重组以来十年的发展历程，公司规模从200人发展到2200人，年产值稳定在百亿规模，项目涵盖了住宅、大型公建、基础设施、投资业务等多个领域，这些成绩的取得与各位合作伙伴的倾力付出、紧密配合是分不开的，我们非常珍惜这种由时间积累下来的感情。

随着国家战略的推进，南方公司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唯一一家实体运营的二级单位，有着无可比拟的区位优势。接下来，公司上下将围绕着企业发展戮力同心，加大实施市场战略、人才战略和转型战略，务实推进体系营销、项目策划、精益建造、成本管控、风险防控等五种能力建设，坚持企业规模和品质并重，加强供应链融合，增进与分供方合作互信，凝聚合作共赢意识，与我们分供方一起共创更加美好的明天！

最后，祝贵司蒸蒸日上、大展宏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粤）

2019年8月20日

获奖时间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 深圳恒明珠金融大厦幕墙灯光工程

荣获 26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阿拉丁神灯奖  
——优秀工程奖（商业建筑景观照明工程类）

The 26th Guangzhou International Lighting Exhibition Alighting Award  
—Excellent Project Award(Commercial building landscape lighting project)

获奖单位 INSTITUTES IN CHARGE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主要参与人 PARTICIPANTS  
崔立、姚欣宏、钟林宏

特发此证！  
CONGRATULATION !

获奖时间

Guangzhou,China , 9 June 2021

主席  
Chairman



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组委会  
Guangzhou International Lighting Exhibition  
Award Committee



阿拉丁神灯奖组委会  
Alighting Award Committee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荣获第 27 届广州国际照明展览会·阿拉丁神灯奖—智能照明生态百强榜

泛商业空间

## 上榜品牌

Won the Alighting Award of the 27th Guangzhou International Lighting Exhibition-the  
in the List of Top 100 Intelligent Lighting Enterprises

Pan Commercial Space

主席 Chairman:



获奖时间

2022. 6. 9

证书编号: GF-2412-14008

# 荣誉证书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贵司《雅居乐&珑海集团三都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售楼部泛光设计》项目, 荣获2024第十四届  
金手指奖建筑照明奖:

## 铂金奖

特发此证!



获奖时间

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and Design Art Fair

# 荣誉证书

## 华腾奖

HONORARY CREDENTIAL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经专家委员会评审和组委会综合评定，贵单位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 荣获

2020第十六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2019-2020年度亚太华人设计作品大赛

灯光照明设计类 金奖 奖项。

特发此证！

获奖时间



官网认证编号 208264

主办支持：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清华大学美术学院  
中国贸促会建设行业分会

全球支持：  
国际设计艺术院校联盟  
国际建筑师协会  
法国室内设计协会

协办支持：  
中国庆典礼仪协会  
中国照明学会  
北京海淀区创意产业协会



ASIAN LIGHTING DESIGN AWARDS  
**亚洲照明设计奖**

AWARD OF SPECIAL LIGHT  
**特别之光奖**

PROJECT NAME | 项目名称  
 深圳·世界之窗铁塔灯光改造工程设计

COMPANY NAME | 公司名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Asian Association of Lighting Designers  
 亚洲照明设计师协会

2019

获奖时间



## 6.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执业资格证/职称	专业	工作年限 (同行业)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经理	崔立	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	建筑电气专业	22	1. 石家庄正定新区夜景景观照明亮化工程(二期)EPC三标段 2. 晋城丹河新城项目商务中心A区楼宇亮化工程建设工程施工 3. KXC-D2-2地块建设项目(原广州富大松日大楼项目)泛光照明项目
2	技术负责人	陶冶	高级工程师	自动化专业	14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3	质量负责人	冯瑞冠	质量员证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4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4	安全负责人	钟林宏	安全员C证	电气自动化技术	5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5	成本造价负责人	吕圣明	二级注册造价师	工程管理	6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6	深化设计负责人	庄文蔚	一级照明注册设计师	艺术设计	8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7	安全员	李国锋	安全员C证	电气自动化	8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8	劳资监管员	邹志昌	劳务员证	电气自动化	6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9	施工员	彭赛红	施工员证	工业自动化	10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10	材料员	叶嘉娣	材料员证	艺术设计	6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11	资料员	林晓娜	资料员证	建筑工程	6	中原高铁港数字展贸城项目泛光照明工程一标段
12	BIM工程师	付品荣	二级建造师	电气自动化技术	8	广东美术馆、广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中心、广东文学馆“三馆合一”项目灯光秀工程
	总计：12人					

注：本表须填写拟派本项目全体成员，人员要求详见本章“人员配置要求”及本项目合同相关要求，请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考虑拟派人员。

6.1. 崔立-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7日  
- 2028年04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崔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11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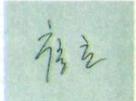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4-27至2028-04-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27日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8124

姓 名: 崔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04月19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9月19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3日 至 2026年09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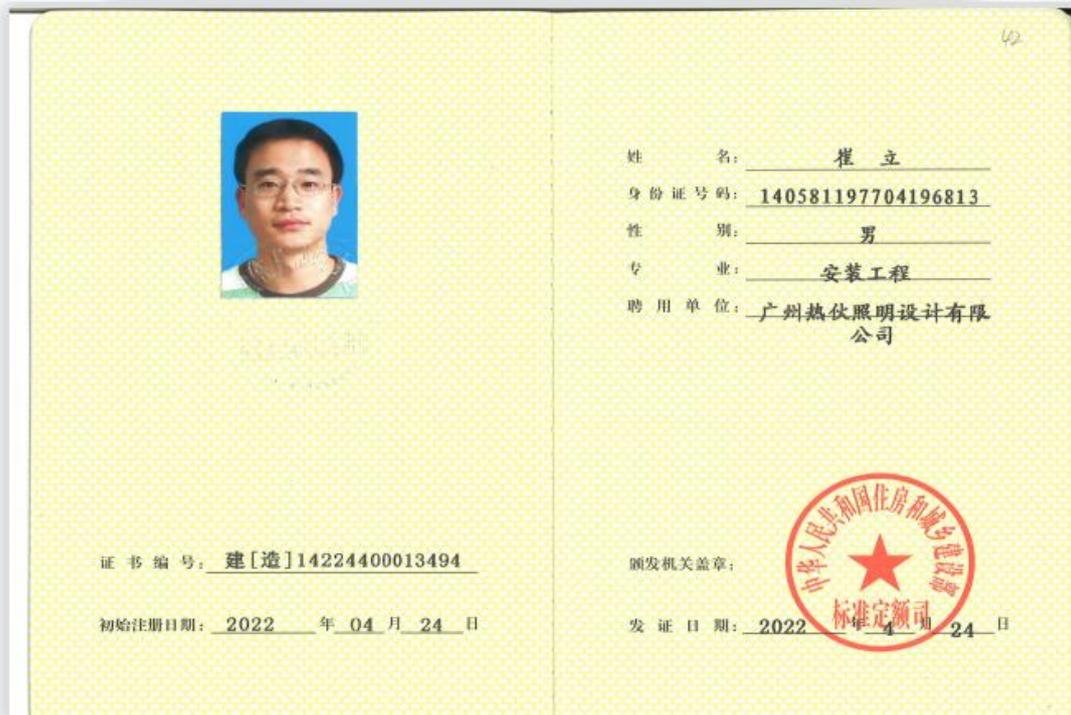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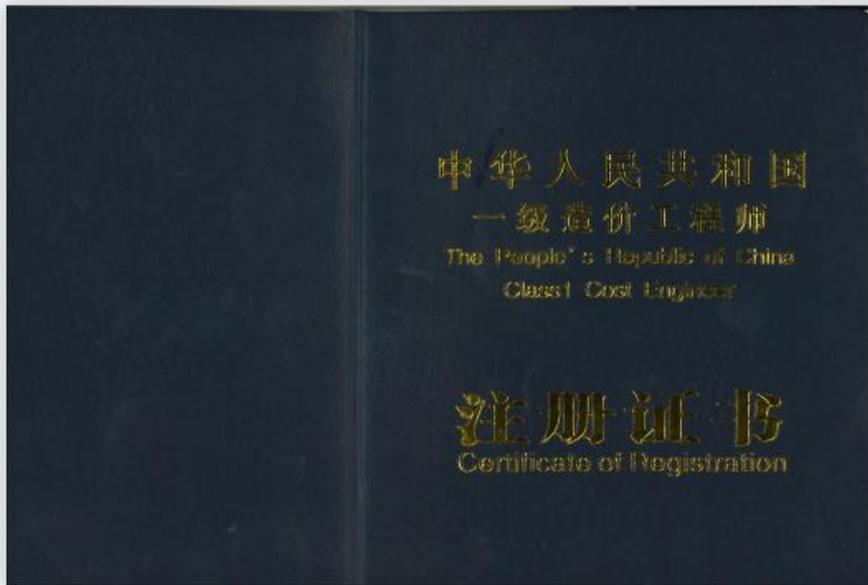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一级造价师



### 职称证书

		<p>经 江苏省 建筑电气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于 2018年10月29日评审，崔立 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p>	
姓 名	崔立		发证机关：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04		
工作单位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编 号	18021310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日	

###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b>毕 业 证 书</b></p>		<p>学生 崔立 性别男， 1977 年 4 月 19 日生， 于 1995 年 9 月 至 1998 年 6 月在本校电气工程系 建筑电气 专业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校(院)长: 张安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校 名: 交 通 大 学	
No. 00030178		1998 年 6 月 30 日	
		学校编号: 华交教字 5262131 号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崔立

证件号码：140581197704196813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207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206	实际缴费3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3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4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32	20	36	
202305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6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7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8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09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0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31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1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2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45	
202403	110371116709	10000	14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4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5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6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7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8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09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0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1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412	110371116709	10000	15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1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2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3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4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5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6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7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8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09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10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202511	110371116709	10000	1600	0	800	10000	80	20	90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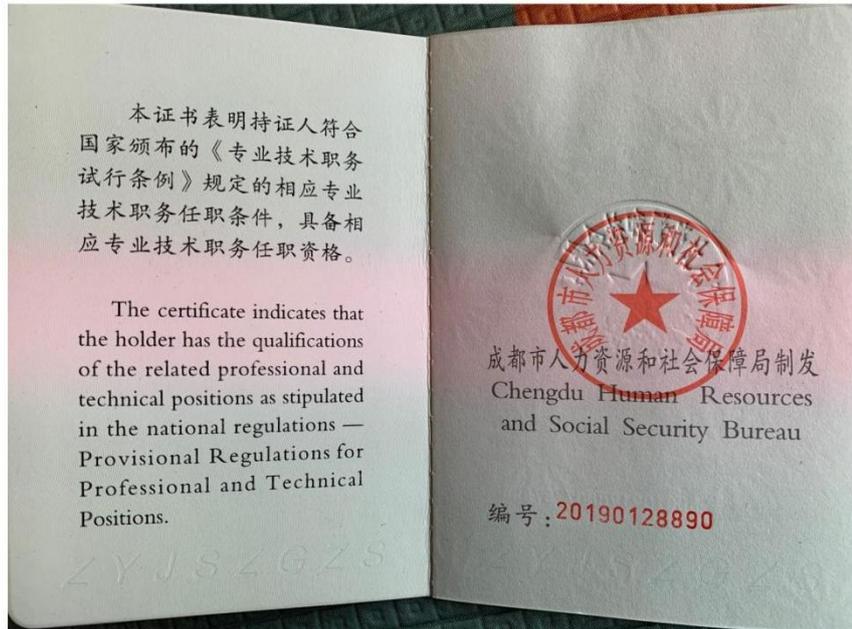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 6.2. 陶冶-技术负责人

### 高级工程师职称



# 毕业证书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陶冶 性别 男 ，  
学号 10060894 ， 一九八八年  
七月二十五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 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自动化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钱旭红

校 名： 华东理工大学



证书序列号： NO. 10194429

证书编号： 102511201005004307

二〇一〇年 七月 一日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陶冶

证件号码：50010919880725753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409	实际缴费15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9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0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1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412	110371116709	5500	825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300	18.4	4.6	20.7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2500	20	5	22.5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2500	20	5	22.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3. 冯瑞冠-质量负责人

证书编号：240103030049819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冯瑞冠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9\*\*\*\*\*3411

证书编号：2401030300498199

证书有效期：2027年08月09日

岗位名称：质量员（电气）

工作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瑞冠 性别 男，一九九八年 六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331202006001904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冯瑞冠

证件号码：44092319980614341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5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2010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20100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5000	40	10	45	

####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 (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 6.4. 钟林宏-安全负责人

### 安全生产考核C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09435

姓 名: 钟林宏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7年10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2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7月02日 至 2028年07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林章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蒋新华

证书编号：141361201906160035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 社保证明



202512028852246401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钟林宏

证件号码: 44088319971023395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2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3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4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5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6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7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8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9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10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11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5. 吕圣明-成本造价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21日-2026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吕圣明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8月2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24400004623

有 效 期： 2022年03月28日-2026年03月27日

聘 用 单 位：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吕圣明

个人签名：吕圣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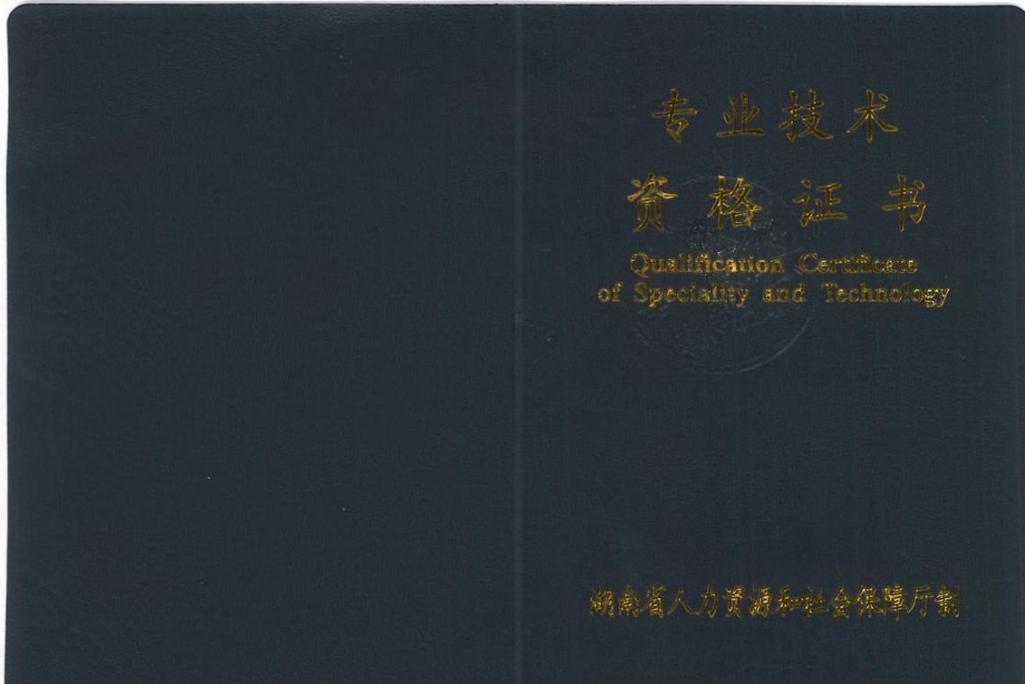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8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2年03月28日

签名日期：2025.11.21

工程造价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吕圣明**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魏明海**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1705101158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吕圣明

证件号码: 44058219910823263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12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312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312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2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3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4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5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6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7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8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09	110371116709	7000	1120	0	560	7000	56	14	63	
202510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11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 6.6. 庄文蔚-深化设计负责人

### 高级照明设计师证书

职业能力评价证书	
Certificate of Vocational Ability Assessment	
<p>本证书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本机构组织的职业能力评价，具备该职业（工种）相应技能等级水平。</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demonstrated corresponding competency in this vocation(job) for successful completion of the vocational ability assessment organized by China National Light Industry Council.</p>	 
	姓名: 庄文蔚 Name
	证件类型: 身份证 ID Type
	证件号码: 440882198807101248 ID No.
	职业名称: 照明设计师 Vocation
	工种/职业方向: -- Job
	职业技能等级: 一级(高级技师) Skill Level
	证书编号: H001711110000241001347 Certificate No.
	 
证书信息查询网址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 <a href="http://app.cnlic.org.cn/jd/search">http://app.cnlic.org.cn/jd/search</a>	发证日期: 2024 年 04 月 28 日
机构信息查询网址 (Assessment information) : <a href="http://www.qgpxjd.org/">http://www.qgpxjd.org/</a>	
No.	

# 一级照明设计师注册证书



照明设计总监证书 (高级)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庄文蔚

身份证号：440882198807101248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环境艺术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艺美术与艺术设计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308780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12月2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助理环境艺术设计师



毕业证书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庄文蔚

证件号码：440882198807101248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8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8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8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2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3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4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5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6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7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8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09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10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202511	110371116709	8000	1280	0	640	8000	64	16	72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7. 李国锋-安全员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28144

姓 名: 李国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3年10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04日 至 2026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国锋

证件号码: 44142419931013583X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4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5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6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7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8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9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0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1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 (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8. 邹志昌-劳务监管员



## 劳务员证

证书编号：210114000043612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邹志昌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2\*\*\*\*\*0634

证书编号：2101140000436123

证书有效期：2027年08月20日

岗位名称：劳务员

工作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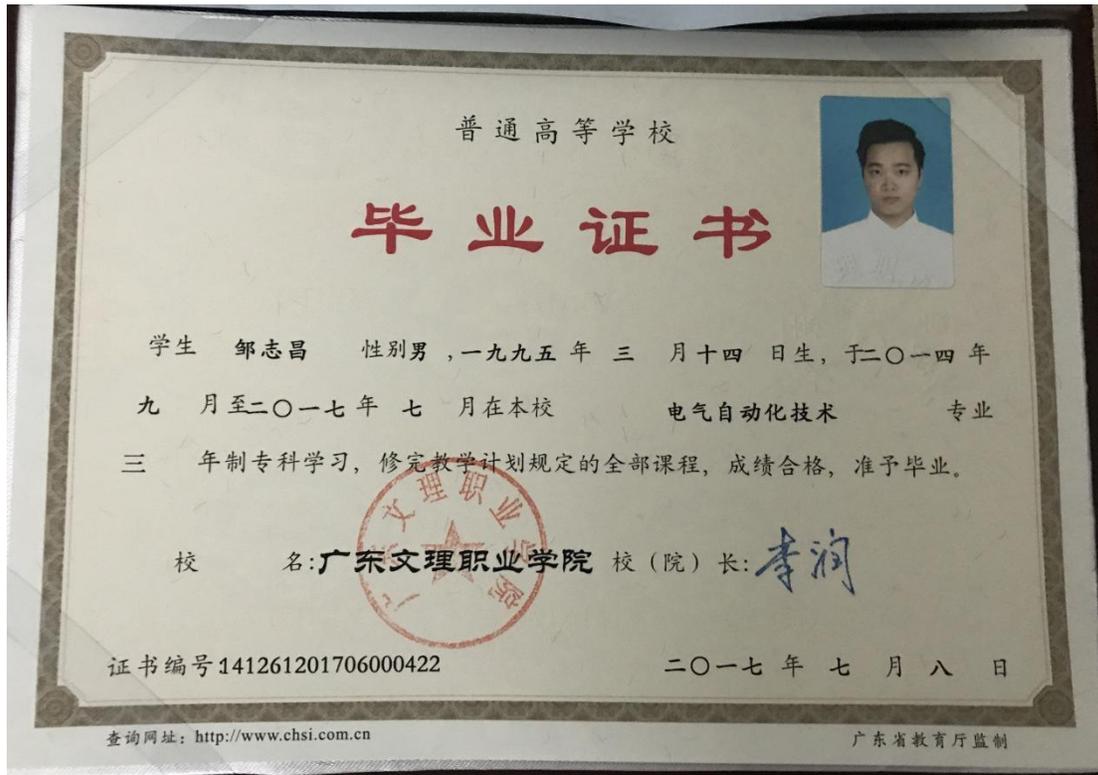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1年08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 毕业证书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邹志昌

证件号码: 44022119950314063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7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5000	40	10	4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 核查网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9. 彭赛红-施工员

证书编号：2301010300187399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彭赛红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6\*\*\*\*\*0014

证书编号：2301010300187399

证书有效期：2026年08月11日

岗位名称：施工员（电气）

工作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做查询验证

# 毕业证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彭赛红

证件号码: 430681197312300014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9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911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2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3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4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5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6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7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8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9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0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1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 核查网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 10. 叶嘉娣-材料员

证书编号：210104000043630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叶嘉娣  
性别：女  
身份证号：4408\*\*\*\*\*0322  
证书编号：2101040000436300  
证书有效期：2027年08月20日  
岗位名称：材料员  
工作单位：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本电子证书由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核发，  
持证人已经通过考核，成绩合格。



发证机构：中国建设教育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日期：2021年08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s://www.ccenpx.com.cn>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 毕业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叶嘉娣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 一 月 十三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动漫艺术设计）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升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美术学院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 004 号

证书编号：105865201505012305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叶嘉娣

证件号码: 440803198901130322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5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405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405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4000	32	8	36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4000	32	8	3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页地址: <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11. 林晓娜-资料员



本电子证书做为纸质证书的副本，仅供查询验证

# 毕业证书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晓娜

证件号码：440582199403027422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就业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2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3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4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5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6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7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8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09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0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202511	110371116709	6000	960	0	480	6000	48	12	5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6. 12. 付品荣-BIM工程师

毕业证书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31日-2026年04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付品荣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11-17

注册编号：粤2442023202320533

聘用企业：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3-11-03至2026-11-02）



付品荣

个人签名：付品荣

签名日期：2025年10月31日



# 社保证明



##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付品荣

证件号码：440281199611176614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807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 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2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3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4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5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6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7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8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09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0	110371116709	5500	880	0	440	5000	40	10	45	
202511	110371116709	5510	881.6	0	440.8	5000	40	10	45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116709:广州市:广州热伙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5-31，核查网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 (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12月02日

